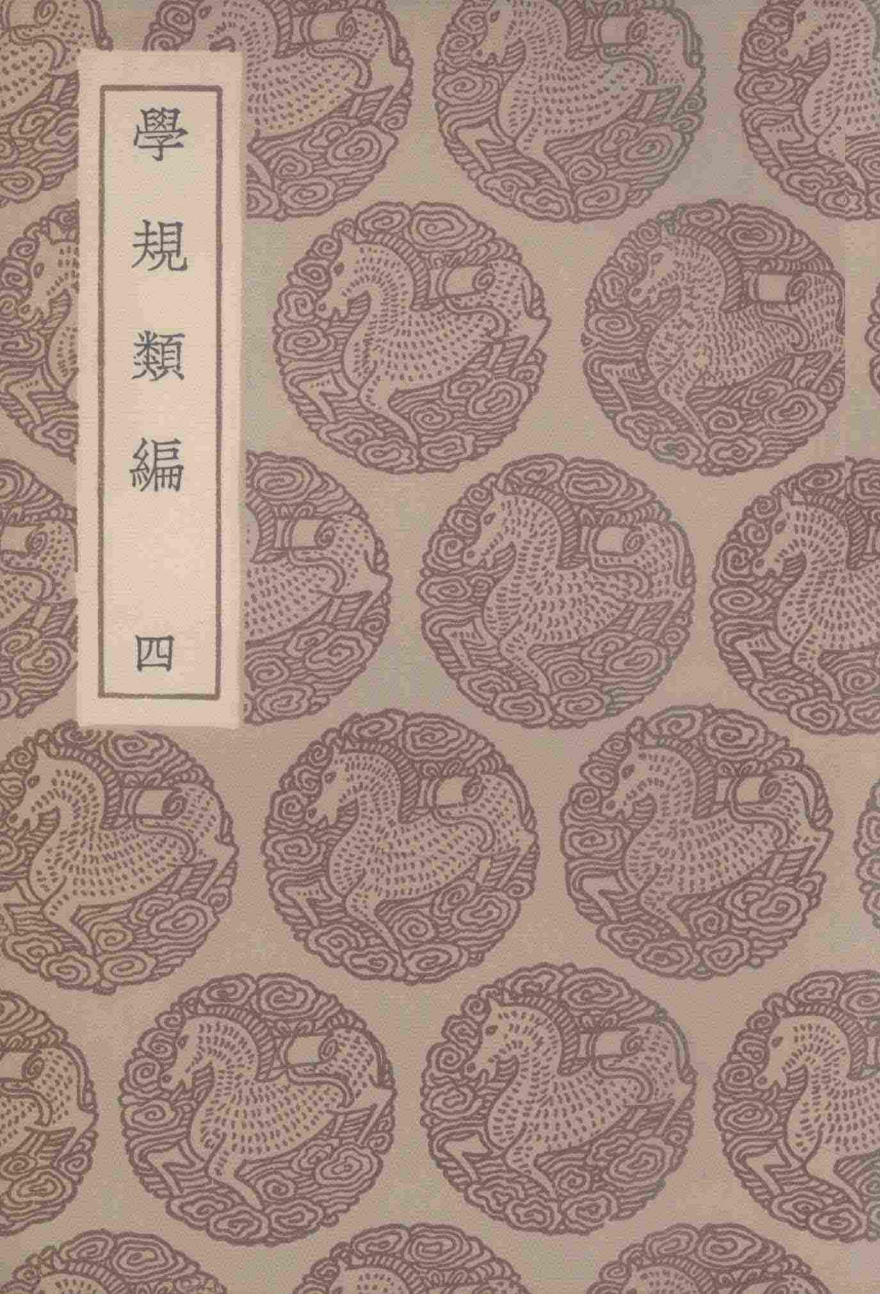


學
規
類
編
四





編 類 規 學

(四)

纂 行 伯 張

編主五雲王

編初成集書叢

學 規 類 編
冊 四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初版

纂 者 張 伯 行

發 行 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本書校對者 董文淵 胡達聰 喻飛生)

學規類編卷之二十一

增損呂氏鄉約

凡鄉之約四。一曰德業相勸。二曰過失相規。三曰禮俗相交。四曰患難相恤。衆推有齒德者一人爲都約正。有學行者二人副之。約中月輪一人爲直月。都副正不與置二籍。凡願入約者。書於一籍。過失可規者。書於一籍。直月掌之。月終則以告於約正。而授於其次。

德業相勸

德。謂見善必行。聞過必改。能治其身。能治其家。能事父兄。能教子弟。能御童僕。能肅政教。能事長上。能睦親故。能擇交游。能守廉介。能廣施惠。能受寄託。能救患難。能導人爲善。能規人過失。能爲人謀事。能爲衆集事。能解鬪爭。能決是非。能興利除害。能居官守職。

業。謂居家則事父兄。教子弟。待妻妾。在外則事長上。接朋友。教後生。御童僕。至於讀書治田。營家濟物。畏法令。謹租賦。好禮樂射御書數之類。皆可爲之。非此之類。皆爲無益。

右件德業。同約之人。各自進修。互相勸勉。會集之日。相與推舉其能者。書於籍以警勵其不能者。

過失相規

過失。謂犯義之過六。犯約之過四。不修之過五。

犯義之過。一曰酌博鬪訟。鬪謂縱酒喧競博謂賭財物鬪謂鬪毆罵詈謂告人罪惡意在二曰行止

踰違。踰禮違法三曰行不恭遜。侮慢齒德者持人短長者恃強四曰言不忠信。或為人謀事陷人於惡

或妄說事端。五曰造言誣毀。誣人過惡以無為有以小為大面是背非或作嘲詠匿名六曰營私太甚。

與人交易傷於措克者專務進取不恤餘事者。無故而好干求假貸者受人寄託而有所欺者

犯約之過。一曰德業不相勸。二曰過失不相規。三曰禮俗不相交。四曰患難不相恤。

不修之過。一曰交非其人。所交不限士庶但凶惡及游惰無行業所不齒者而已朝二曰遊戲怠惰。游謂

出入及謁見人止務閒適者戲謂戲笑無度及家門不治庭不潔者三曰動作無儀。謂進退太疏野及不

擊鞠而不賭財物者怠惰謂不修事業及家門不治庭不潔者三曰動作無儀。謂進退太疏野及不

當言而不言者衣冠太華飾及衣四曰臨事不恪。主事廢忘期會後五曰用度不節。謂不計有無適為

不完整者不衣冠而入街市者四曰臨事不恪。主事廢忘期會後五曰用度不節。謂不計有無適為

右件過失同約之人各自省察互相規戒小則密規之大則衆戒之不聽則會集之日直月以告於

約正約正以義理誨諭之謝過請改則書籍以俟其爭辨不服與終不能改者皆聽其出約。

禮俗相交。一曰尊幼輩行。二曰造請拜揖。三曰請召送迎。四曰慶弔贈遺。

尊幼輩行凡五等。曰尊者。謂長於己二十歲曰長者。謂長於己十歲曰敵者。謂年上下不滿十歲長

少者謂少於己十歲曰幼者。謂少於己二曰長者。謂長於己十歲曰敵者。謂年上下不滿十歲長

造請拜揖。凡三條。

曰：凡少者幼者，於尊者長者，歲首冬至，四孟月朔，辭見賀謝，皆爲禮見。皆具門狀，用

帶靴笏，無官具名紙，用幘頭，襪衫，腰帶，繫鞵，惟四孟通用帽子，阜衫，腰帶。此外候問起居，質疑白事，

凡當行禮而有恙，故皆先使人白之，或遇雨雪，則尊長先使人諭止來者。此外候問起居，質疑白事，

及赴請召，皆爲燕見。深衣涼衫皆可尊尊者受謁不報，歲首冬至具己名勝子長者歲首冬至，具勝子

報之。如其服餘，令子弟以己名勝子代行。凡敵者，歲首冬至，辭見賀謝相往還。惟止服帽子，凡尊者

長者無事而至少者幼者之下，惟所服。深衣涼衫道服背子曰：凡見尊者長者，門外下馬，俟於外，次

乃通名。凡往見人入門，必問主人食否，有他客否，有他幹否。主人使將命者先出迎客，客趨入至廡間，

主人出降階，客趨進，主人揖之，升堂禮見，四拜而後坐。燕見不拜。旅見則旅拜，少者幼者自爲一列，幼

答其中若尊者長者齒德殊絕，則少者幼者堅請納拜，尊者許則立而受，退則告退，或主人語終不更端，

之長者許則跪而扶之，拜訖則揖而退，主人命之坐，則致謝訖，揖而坐。退則告退，或主人有倦色，或

方幹事而有所俟者，皆告退可也。後皆做此。則主人送於廡下，若命之上馬，則三辭許則揖而退，出大門，乃上馬，不許則從

其命。凡見敵者，門外下馬，使人通名，俟於廡下，或廳側，禮見則再拜。稍少者先拜，退則主人請就階上

馬，送於門外。凡少者以下，則先遣人通名，主人具衣冠以俟，客入門下馬，則趨出迎揖，升堂來報禮

則再拜謝。客止之，退則就階上馬，隨其行數步，揖之，則止，望其行遠乃入。曰：凡遇尊長於道，皆徒行，

則趨進揖，尊長與之言，則對否，則立於道側以俟，尊長已過，乃揖而行，或皆乘馬，於尊者則迴避之，於

長者則立馬道側以俟，尊長已過，乃揖而行，若已徒行，而尊長乘馬，則迴避之。凡徒行遇所識若已乘

分道相揖而過。彼徒行而不及避，則下馬揖之。過則上馬。遇少者以下皆乘馬，彼不及避，則揖之而過。

彼徒行不及避，則下馬揖之。於幼者則不必下可也。

請召迎送，凡四條。凡請尊長飲食，親往投書。禮薄則不必書，專召他客則不可兼召尊長。既來赴，明日親往謝之。召敵者以

書簡，明日交使相謝。召少者用客目。明日客親往謝。曰：「凡聚會皆鄉人，則亦以齒。」非士類則不。若有親，則

必敘。若有他客有爵者，則坐以爵。不相妨者，若以齒。若有異爵者，雖鄉人亦不以齒。異爵謂命士大夫以上，今陞朝官是。若特請

召或迎勞出入儀，皆以專召者爲上客。如婚禮，則姻家爲上客，皆不以齒。爵爲序。曰：「凡燕集初坐，別

設卓子於兩楹閒，實大杯於其上。主人降席立於卓東西向，上客亦降席立於卓西東向，主人取杯親

洗。上客辭，主人實杯卓子上，親執酒斟之，以器授執事者，遂執杯以獻上客。上客受之，復實卓子上。主

人西向再拜，上客東向再拜，興取酒東向跪祭，遂飲。以杯授贊者，遂拜。主人答拜。若少者以下爲客，飲

如常。上客酢主人如前儀。主人乃獻衆賓如前儀。惟獻酒不拜。若衆賓中有齒爵者，則若少者以下爲客，飲

客，則雖少亦答其拜。曰：「凡有遠出遠歸者，則迎送之。少者幼者，不過五里。敵者，不過三里。各期會於

一處，拜揖如禮。有飲食，則就飲食之。少者以下，俟其既歸，又至其家省之。

慶弔贈遺，凡四條。凡同約者，有喜事則慶之。冠子生子，預薦登科進官之屬，皆可賀。婚禮雖曰不賀，有

凶事則弔之。喪葬水，火之類。每家只家長一人與同約者俱往。其書問亦如之。若家長有故，或與所慶弔者不

相接，則其次者當之。曰：「凡慶禮如常儀，有贈物，用幣帛酒食果實之屬，衆議量力定數，多不過三

其家力有不足。則同約爲之借助器用。及爲營幹。凡弔禮聞初喪聞喪未易服。則率同約者。深衣而往。

哭弔之。此弔尊者則爲首者致辭而旅拜敵以下則不拜主人拜則不哭且助其凡百經營之事主人既成

服。則相率素幘頭素欄衫素帶皆以生白具酒果食物而往奠之。死者是敵以上則拜而奠以下則奠

亦變而哭之。禮用錢帛。衆議其數。如廢禮。及葬。又相率致賵俟發引。則素服而送之。謂如禮或夫

及爲之。幹事。及卒哭。及小祥。及大祥。皆常服弔之。曰。凡喪家不可具酒食衣服。以待弔客。弔客亦不可受。

曰。凡聞所知之喪。或遠不能往。則遣使致奠。就外次衣弔服再拜。哭而送之。惟至親篤過期年則不

哭。情重則哭其墓。

右禮俗相交之事。直月主之。有期日者爲之。期日。當糾集者督其違慢。凡不如約者。以告於約正而

告之。且書於籍。

患難相恤

患難之事。一曰水火。小則遣人救之。甚則親二曰盜賊。近者同力共捕。有力者爲告之。三曰疾病。小則遣

助其養疾之費。四曰死喪。闕人則助其幹辦。五曰孤弱。孤遺無依者。若能自贖。則爲之區處。稽其出

者。協力濟之。無令失所。若有侵欺之者。衆人力爲之協。六曰誣枉。有爲人誣枉。過惡不能自伸者。勢可

解。則爲解之。或其家因而七曰貧乏。有安貧守分而生計。大不足者。衆以財

失所者。衆共以財濟之。右患難相恤之事。凡有當救恤者。其家告於約正。急則同約之近者爲之告約正。命直月徧告之。且

爲之糾集而程督之。凡同約者，財物器用、車馬人僕，皆有無相假。若不急之用，及有所妨者，則不必借。可借而不借，及踰期不還，及損壞借物者，論如犯約之過，書於籍。鄰里或有緩急，雖非同約，而先聞知者，亦當救助。或不能救助，則爲之告於同約而謀之。有能如此者，則亦書其善於籍，以告鄉人。以上鄉約四條，本出藍田呂氏。今取其書，及附己意，稍增損之，以通於今。而又爲月旦集會，讀約之禮。如左方曰：凡預約者，月朔皆會。朔日有故，則前期三日別定一日。直月報會者，一二百，孟朔具果酒三行，麪飯一會。餘月則去酒果，或直設飯可也。會日夙興，約正副直月，本家行禮。若會族罷，皆深衣俟於鄉校。設先聖先師之象於北壁下。無擲校則擇一寬閒處。先以長少斂拜於東序。凡拜，尊者跪而答其半，稍服而至。有故，則先一日使人告於直月。同約之家子弟，雖未能入籍，亦許隨衆序拜。同約者，如其齒爲序，立於門外，東向北上。約正以下，出門西南向。約正與齒最約正與齒最揖迎入門，至庭中，北面皆再拜。約正升堂，上香，降與在位者皆再拜。約正升階，揖分東西向立。如門外。約正三揖，客三讓。約正先升，客從之。約正以下，升自階。餘人升自西階，皆北面立。約正以下，西向立。副直月次其右，少退。直月引尊者東向，南上。長者西向，南上。皆以約正之年推之。後做此西向者。約正再拜。凡在位者，皆再拜。此拜尊者受禮如儀。惟以約正之年。退北壁下，南向東上立。直月引長者東面如初。禮退，則立於尊者之西，東上。此長者不拜。惟直月又引稍長者東向，南上。約正與在位者皆再拜。稍長者答拜，退立於西序。東向北上。尊者稍長者不拜。時直月又引稍少者，東面北上拜。約正答之。稍少者退立於稍長者之南。直月以

次引少者東北向西北上拜約正約正受拜如儀拜者復位又引幼者亦如之既畢揖各就次同列未
拜於西頃之約正揖就坐約正坐堂東南向約中座最尊者坐堂西南向
序如初如西頃之約正揖就坐西上餘人以齒爲序東西相向以北爲上若有異爵者則坐於尊者之西南
向東直月抗聲讀約一過副正推說其意未達者許其實問於是約中有善者衆推之有過者直月糾
之約正詢其實狀於衆無異辭乃命直月書之直月遂讀記善籍一過命執事以記過籍徧呈在坐各
默觀一過既畢乃食食畢少休復會於堂或說書或習射講論從容講論須有益之事不得外道神怪
政事得失及揚人過惡違者值月糾而書之至晡乃退

學規類編卷之二十二

讀書日程

人生一日而不讀書。與讀書而無法程。雖勤惰不同。其失則均。夫月要歲會。百工皆然。卽如農勤於耕。女勤於織。豈不於三時晝夜之間。立一定之程哉。上古之學者。吾不得而知其用功之所至也。已。其在書曰。予思日孜孜。詩曰。日就月將。雖不言其所以然。意必亦有一定之程。而後奉以從事也。後世學者。不見古文。遂云臬麩稷契。何書可讀。大言欺人。掩其空疏。不亦謬乎。夫夜以繼日者。周公之勤也。不寢忘食者。尼父之敏也。分治事與窮經者。蘇湖之教也。詩書濯其靈腑。史籍長其精神。文章抒其見識。又學者無窮之樂也。慵廢荒經不學。牆面玩愒。旣久。歲月坐消。縱桑榆思奮。而羲御已馳。匪惟余之是憂。亦二三子之所羞。今與諸生約日之課者。大略有四。悉書於策。泊乎浹月。余考厥成焉。二三子其有意乎。濬經史之精英。爲太平之輔戴。發程朱之祕鑰。成一代之碩儒。無怠無荒。毋爲耕夫織女之所竊笑。是有厚望焉。因條其目如左。

經書發明

經書爲理義之淵源。其至當不易者。固百慮同歸。至於隨人體驗。隨時觸發。意趣正自不窮。所謂一番提起一番新。不妨各家門前。各爲景致耳。若夫拘文牽義。不能仰首一會心焉。味同嚼蠟。無所發明。則亦程

子所歎飯從脊梁過者已。今諸生每日看某經某書。自某處起至某處止。必潛思玩索。身體力行。凡有所得。卽記於是日課程之內。

讀史論斷

讀史有真性。見古人可法可傳處。便欣然神往。恨不得同堂也。見古人可殺可憎處。便怒目切齒。恨不得唾面也。讀史有真識。當時事勢是如此。曰如此固當也。當時事勢不如此。曰必如彼乃得也。或設身而處地。或略迹而原心。異日真人品。真經濟。正從此中陶冶而出。若徒侈陸子之書廚。效義山之獺祭。不免於程子玩物喪志之譏也。今與諸生約。每日看史某處起至某處止。有所發明論斷。悉書於後。

作古今文

雕蟲小技。壯夫不爲。俳語優詞。修士所恥。若原本高厚。上引星辰。下濯江漢。斯足尙已。天人三策。東西二銘。以及佛骨表原道諸篇。皆有關於治道人心者。至於制義一途。濬發自己之性靈。闡明聖賢之義蘊。且又廷獻之先資也。言之無文。行之不遠。可無務乎。每日所作古文時文。其備記之。

各種雜著

文至於雜組小品。微乎微者也。一木一卉。一事一物。其義幾何。卮言日出。縱或精工。要亦與三年一葉。同歸無用。乃若茂叔觀蓮之說。萊公野渡之詩。人品懷抱。悉徵於是。何可廢也。況聞見稀奇。用垂紀載。曠懷高寄。隱寓篇章。亦學士胸中蓬蓬勃勃之不可遏者。諸生一日之中。如或遙情勝致。偶託詩歌。其裨於世。

教者悉以誌於篇。

月初一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二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三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四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五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六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七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八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九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初十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一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二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三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四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五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六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七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八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十九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一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二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三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四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五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六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七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八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二十九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三十日

經書發明 則

讀史論斷 則

作古今文 篇

各種雜著 則

學規類編 卷之二十二

二五五

學規類編卷之二十三

道體

程子曰。有形總是氣。無形總是道。乾。天也。天者。乾之形體。乾者。天之性情。乾。健也。健而無息之謂乾。夫天。專言之。則道也。天且弗違是也。分而言之。則以形體謂之天。以主宰謂之帝。以功用謂之鬼神。以妙用謂之神。以情性謂之乾。天地萬物之理。無獨必有對。皆自然而然。非有安排也。每中夜以思。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忠信所以進德。終日乾乾。君子當終日對越在天也。蓋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其體則謂之易。其理則謂之道。其用則謂之神。其命於人。則謂之性。率性則謂之道。修道則謂之教。孟子去其中。又發揮出浩然之氣。可謂盡矣。故說神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大小物事。而只曰誠之不可揜如此。夫微上徹下。不過如此。形而上爲道。形而下爲器。須著如此說。器亦道。道亦器。但得道在不繫。今與後己與人。生之謂性。性卽氣。氣卽性。生之謂也。人生氣稟。理有善惡。然不是性中元有此兩物相對而生也。有自幼而善。有自幼而惡。是氣稟有然也。善。固性也。然惡亦不可不謂之性也。蓋生之謂性。人生而靜。以上不容說。纔說性時。便已不是性也。凡人說性。只是說繼之者。善也。孟子言人性善是也。夫所謂繼之者善也者。猶水流而就下也。皆水也。有流而至海。終無所汙。此何煩人力之爲也。有流而未遠。固已漸濁。有出而甚遠。方有所濁。有濁之多者。有濁之少者。清濁雖不同。然不可以濁者不爲。

水也。如此，則人不可以不加澄治之功。故用力敏勇則疾清，用力緩怠則遲清。及其沍也，則卻只是元初水也，亦不是將清來換卻濁，亦不是取出濁來，置在一隅也。水之清，則性善之謂也。固不是善與惡在性中爲兩物相對各自出來。此理天命也。順而循之，則道也。循此而修之，各得其分，則教也。自天命以至於教，我無加損焉。此舜有天下而不與焉者也。動以天爲無妄，動以人欲則妄矣。無妄者，至誠也。至誠者，天之道也。問：何謂誠？何謂道？曰：自性言之，謂之誠；自理言之，謂之道。其實一也。

張子曰：天地之道無非以至虛爲實。人須於虛中求出實。聖人虛之至，故擇善自精，心之不能虛，由有物。榛礙金鐵有時而腐，山岳有時而摧。凡有形之物，卽易壞。惟太虛處無動搖，故爲至實。詩云：德輶如毛，毛猶有倫。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至矣。

上蔡謝氏曰：聖人之道無顯微，無內外。由灑埽應對進退而上達天道，本末一以貫之。和靖尹氏謂呂堅中曰：吾道甚平易明白，須行到無內外無思慮方得。

朱子曰：這道體浩浩無窮。理氣本無先後之可言。然必欲推其所從來，則須說先有是理。然理又非別爲一物，卽存乎是氣之中。無是氣，則是理亦無掛搭處。氣則爲金木水火，理則爲仁義禮智。只是一箇道理界破看。以一歲言之，有春夏秋冬。以乾言之，有元亨利貞。以一月言之，有晦朔弦望。以一日言之，有旦晝暮夜。問：天與命、性與理四者之別？天則就其自然者言之，命則就其流行而賦於物者言之。性則就其全體而萬物所得以爲生者言之。理則就其事物物各有其則者言之。到得合而言之。

則天卽理也。命卽性也。性卽理也。是如此否。曰然。性卽理也。在心喚做性。在事喚做理。生之理謂性。問理是人物同得於天者。如物之無情者亦有理否。曰固是有理。如舟只可行之於水。車只可行之於陸。問氣質之說。起於何人。曰此起於張程。某以爲極有功於聖門。有補於後學。讀之使人深有所感。前此未曾有人說到此。如韓退之原性中說三品。說得也是。但不會分明說是氣質之性耳。性那裏有三品來。孟子說性善。但說得本原處。下面卻不會說得氣質之性。所以亦費分疏。諸子說性惡與善惡混。使張程之說早出。則這許多說話。自不用紛爭。故張程之說立。則諸子之說泯矣。因舉橫渠形而後有氣質之性。善反之則天地之性存焉。故氣質之性。君子有弗性者焉。又舉明道云。論性不論氣。不備。論氣不論性。不明。二之則不是。且如只說箇仁義禮智是性。世閒卻有生出來便無狀底是如何。只是氣稟如此。若不論那氣。這道理便不周。所以不備。若只論氣稟。這個善。這個惡。卻不論那一原處。只是這箇道理。又卻不明。此自孔子曾子子思孟子理會得後。都無人說這道理。問先生說命有兩種。一種是貧富貴賤。死生壽夭。一種是清濁偏正。智愚賢不肖。一種屬氣。一種屬理。以某觀之。兩種皆似屬氣。蓋智愚賢不肖。清濁偏正。亦氣之爲也。曰固然。性則是命之理而已。問程子謂有主則虛。又謂有主則實。曰有主於中外。邪不能入。便是虛。有主於中。理義甚實。便是實。問惻隱羞惡喜怒哀樂。固是心之發。曉然易見處。如未惻隱羞惡喜怒哀樂之前。便是寂然靜時。然豈得塊然如槁木。其耳目亦必有自然之聞見。其手足亦必有自然之舉動。不審此時喚作如何。曰喜怒哀樂未發。只是這心。

未發耳。其手足運動。自是形體如此。自人心而收之。則是道心。自道心而放之。便是人心。人心如卒徒。道心如將。未動爲性。已動爲情。心則貫乎動靜。而無不在焉。合內外。平物我。此見道之大端。蓋道只是致一公平之理而已。問昔有問伊川如何是道。伊川曰。行處是。又問明道如何是道。明道令於君臣父子兄弟上求。諸先生之言。不會有高遠之說。曰。明道之說固如此。然君臣父子兄弟之間。各有當然之理。此便是道。聖人之道。如飢食渴飲。聖人之道有高遠處。有平實處。夫道若大路然。豈難知哉。人病不由耳。道未嘗息。而人自息之。非道亡也。幽厲不由也。問道與理如何分。曰。道便是路。理是那文理。問如木理相似。曰。是問如此。卻似一般。曰。道字包得大理。是道字裏面許多理脈。又曰。道字宏大。理字精密。問形而上下如何以形言。曰。此言最的當。設若有形無形言之。便是物。與理相間斷了。所以明道謂截得分明者。只是上下之間。分別得一箇界止。分明器亦道。道亦器。有分別而不相離也。天下之物。未嘗無對。有陰便有陽。有仁便有義。有善便有惡。有語便有嘿。有動便有靜。然又卻只是一個道理。如人行出去。是這腳行。歸亦是這腳。譬如口中之氣。噓則爲溫。吸則爲寒耳。問仁兼四端。意思理會不透。曰。謝上蔡見明道先生。舉史文成誦。明道謂其玩物喪志。上蔡汗流浹背。面發赤色。明道云。此便見得惻隱之心。且道上蔡聞得過失。恁地慙惶。自是羞惡之心。如何卻說道見得惻隱之心。公試思久之。先生曰。惟是有惻隱之心。方會動。若無惻隱之心。卻不會動。惟是先動了。方始有羞惡。方始有恭敬。方始有是非。動處便是惻隱。若不會動。卻不成人。若不從動處發出。所謂羞惡。

者非羞惡。所謂恭敬者非恭敬。所謂是非者非是非。天地生生之理。這些動意。未嘗止息。看如何枯亡。亦未嘗盡消滅。自是有時而動。學者只怕閒斷了。答袁機仲曰。所論仁義禮智。分屬五行四時。蓋天地之間。一氣而已。分陰分陽。便是兩物。故陽爲仁而陰爲義。然陰陽又各分而爲二。故陽之初。爲木爲春。爲仁。陽之盛。爲火爲夏。爲禮。陰之初。爲金爲秋。爲義。陰之極。爲水爲冬。爲智。蓋仁之惻隱。方自中出。而禮之恭敬。則已盡發於外。義之羞惡。方自外入。而智之是非。則已全伏於中。故其象類如此。非是假合附會。若能默會於心。便自可見。元亨利貞。其理亦然。五行之中。四者既各有所屬。而土居中宮。爲四行之地。四時之主。在人則爲信。爲真實之義。而爲四德之地。衆善之主也。蓋天人一物。內外一理。流通貫徹。初無閒隔。若不見得。則雖生於天地閒。而不知所以爲天地之理。雖有人之形貌。而亦不知其所。以爲人之理矣。只是一箇理。自其發於心。謂之忠。驗於事。謂之信。

勉齋黃氏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三才之道。一而已。陰陽以氣言。剛柔以質言。仁義以理言也。人受氣於天。賦形於地。稟陰陽剛柔氣質以爲體。則具仁義之理以爲性。此豈人之所能強名。而五常百行。孰有出於仁義之外哉。

北溪陳氏曰。人得天地之理爲性。得天地之氣爲體。理與氣合。方成箇心。有箇虛靈知覺。便是身之所以爲主宰處。然這虛靈知覺。有從理而發者。有從氣而發者。又各不同也。心有體有用。具衆理者其體。應萬事者其用。寂然不動者其體。感而遂通者其用。體卽所謂性。以其靜者言也。用卽所謂情。以其動

者言也。聖賢存養工夫至到，方其靜而未發也，全體卓然，如鑑之空，如衡之平，常定在這裏，及其動而應物也，大用流行，妍媸高下，各因物之自爾，而未嘗有絲毫銖兩之差，而所謂鑑空衡平之體，亦常自若，而未嘗與之俱往也。誠與信相對論，則誠是自然，信是用力，誠是理，信是心，誠是天道，信是人道。誠是以命言，信是以性言，誠是以道言，信是以德言。有天地之忠恕，至誠無息，而萬物各得其所是也。有聖人之忠恕，吾道一以貫之是也。有學者之忠恕，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是也。皆理一而分殊。

或問道也。德也，仁也。三者所處不同。潛室陳氏曰：道謂事事物物當然之理，德乃行是道實得於心，仁謂本心之德，愛之理，乃諸德之總會處，在一人身上，只是一箇物事，但一節密一節耳。

西山真氏曰：仁義禮智信之性，古人謂之五常。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之道，古人亦謂之五常。以性之體而言，則曰仁義禮智信，以性之用而言，則曰君臣之義，父子之仁，夫婦之別，長幼之序，朋友之信，其實則一而已。天下豈有性外之理哉。收之使入者，大本之所以立，推之使出者，達道之所以行，不收是謂無體，不推是謂無用，太極之有動靜，人心之有寂感，一而已矣。

薛文清曰：理萬古只依舊，氣則日新。消息者氣，而所以消息者理。造化萬變，皆是陰陽做出，人事萬變，皆是動靜做出。天不以隆冬大寒而息其生物之機緘，人不以熟寢大寐而息其虛靈之知覺。性命合一，即學貫天人矣。鳶飛魚躍，是道理無一毫之空缺處，逝者如斯，不舍晝夜，是道理無一息閒斷處。人心，即食色之性，道心，即天命之性。本然之性，理一也。氣質之性，分殊也。性，即理也。循

天理卽率性也。仁義禮智卽是性。非四者之外。別有一理爲性也。道只是循此性而行。非性之外。別有一理爲道也。德卽是行此道而有得於心。非性之外。別有一理爲德也。誠卽是性之真實無妄。非性之外。別有一理爲誠也。命卽是性之所從出。非性之外。別有一理爲命也。忠卽盡是性於心。非性之外。別有一理爲忠也。恕卽推是性於人。非性之外。別有一理爲恕也。然則性者。萬理之統宗歟。理之名雖有萬殊。其實不過一性。性非特具於心者爲是。凡耳目口鼻手足動靜之理皆是也。非特耳目口鼻手足動靜之理爲是。凡天地萬物之理皆是也。故曰。天下無性外之理。而性無不在。程子不言太極。其論性天道卽太極也。廓然而大公者。性也。物來而順應者。情也。性者。情之體。情者。性之用。此性所以無內外也。人人惻然慈良之心。卽天地藹然生物之心。

胡敬齋曰。二氣交運。便齊不得。故所生物。萬有不齊。而剛柔善惡邪正。古今瀟漓治亂盛衰。亦萬變不一。雖萬變不一。然其閒莫不有一定之理。聖賢隨其事。而以理處之。雖萬變交於前。而吾之心未嘗不定也。

羅整庵曰。六經之中。言心自帝舜始。言性自成湯始。舜之四言未嘗及性。性固在其中矣。至湯始明言之。曰。惟皇上帝。降衷於下民。若有恆性。克綏厥猷。惟后。孔子言之加詳。曰。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又曰。性相近。子思述之。則曰。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孟子祖之。則曰。性善。凡古聖賢之言性。不過如此。自告子而下。

初無灼然之見。類皆想像以爲言。其言益多。其合於聖賢者。殊寡。卒未有能定於一者。及宋程張朱子出。始別白而言之。孰爲天命之性。孰爲氣質之性。參之孔孟。驗之人情。其說於是乎大備矣。然一性而兩名。雖曰二之則不是。而一之又未能也。學者之惑。終莫之解。則紛紛之論。至今不絕於天下。亦奚怪哉。愚嘗寤寐以求之。沈潛以體之。積以歲年。一旦恍然。似有以洞見其本末者。竊以性命之妙。無出理一分殊四字。簡而盡約。而無所不通。初不假於牽合安排。自確乎其不可易也。蓋人物之生。受氣之初。其理惟一。成形之後。其分則殊。其分之殊。莫非自然之理。其理之一。常在分殊之中。此所以爲性命之妙也。語其一。故人皆可以爲堯舜。語其殊。故上智與下愚不移。聖人復起。其必有取於吾言矣。

學規類編卷之二十四

總論聖賢

程子曰：聖人之心，如天地之造化，生養萬物而不尸其功，應物而見於彼，復何存於此乎？凡人有己，必用才，聖人忘己，何才之足言？學者必識聖賢之體，聖人猶化工也，賢人猶巧工也，剪綵以爲花，設色以畫之，非不宛然肖之，而欲觀生意之自然，則無之也。聖人愈自卑，而道自高，賢人不高，則道不尊，聖賢之分也。

朱子曰：聖賢之心，正大光明，洞然四達，故能春生秋殺，過化存神，而莫知爲之者。學者須識得此氣象而求之，庶無差失。若如世俗常情，支離巧曲，瞻前顧後之不暇，則又安能有此等氣象。

魯齋許氏曰：聖人以中道公道應物而已，無我無人，無作爲，以天下才治天下事，應之而已，但精微之理，聖人之能事也。先賢言語皆格言，然亦有一時一事有爲而言者，故或不可爲後世法，或行之便生弊，惟聖人言語萬世無弊，雖有爲而言，皆可通行無弊。

薛文清曰：聖賢成大事業者，從戰戰兢兢之小心來。聖人所以不矜者，只爲道理是天下古今人物公共之理，非己有之私，故不矜。聖賢循天理，而天理卽仁義禮智之性也，小人徇人欲，而人欲卽耳目口鼻百體嗜好之私也。聖賢立心扶持千萬世之綱常，聖人言人過處，皆優柔不迫，含蓄不露，此

可以觀聖人之氣象。

胡敬齋曰。聖人與賢人之分。只是一箇生與熟。閒斷與不閒斷。識得如何未熟。如何閒斷。從此勉勵不息。此是希聖工夫。久而聖可至矣。

孔子

周子曰。道德高厚。教化無窮。實與天地參而四時同。其惟孔子乎。

顏子

程子曰。聖人之德行。固不可得而名狀。若顏子底一箇氣象。吾曹亦心知之。欲學聖人。且須學顏子。問顏子如何學孔子。到此深邃。曰。顏子所以大過人者。只是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與能屢空耳。問顏子勇乎。曰。孰勇於顏子。觀其言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爲者亦若是。孰勇於顏子。如有若無。實若虛。犯而不校之類。抑可謂大勇矣。顏子作得禹稷湯武事功。若德則別論。問顏子得溥和之氣。何故。天曰。衰周天地和氣有限。養得仲尼。已是多也。

曾子

程子曰。曾子傳聖人學其德。後來不可測。安知其不至聖人。如言吾得正而斃。且休理會文字。只看他氣象極好。被他所見處大。後人雖有好言語。只被氣象卑。終不類道。

朱子曰。曾子之爲人。敦厚質實。而其學專以躬行爲主。故其真積力久。而得以聞乎一以貫之妙。然其

所以自守而終身者。則固未嘗離乎孝敬信讓之規。而其制行立身。又專以輕富貴。守貧賤。不求人知爲大。是以從之游者。所聞雖或甚淺。亦不失爲謹厚修潔之人。所記雖或甚疏。亦必有以切於日用躬行之實。曾子父子相反。參合下不曾見得。只從日用開應事接物上。積彙做去。及至透徹。那小處都是自家底了。點當下見得甚高。做處卻又欠闕。

子思

朱子曰。曾子大抵偏於剛毅。這終是有立腳處。所以其他諸子皆無傳。惟曾子獨得其傳。到子思也。恁地剛毅。孟子也恁地剛毅。惟是有這般人。方始湊合得著。惟是這剛毅等人。方始立得定。子思別無可考。只孟子所稱。如標使者出諸大門之外。北面再拜稽首而不受。如云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之類。這是甚麼樣剛毅。

孟子

五峯胡氏曰。孟子生世之大弊。承道之至衰。蘊經綸之大業。進退辭受。執極而不變。用極而不亂。屹然獨立於橫流。使天下後世。曉然知強大威力之不可用。士所以立身。大夫所以立家。諸侯所以立國。天王所以保天下。必本諸仁義也。偉哉。

朱子曰。孟子不甚細膩。如大匠把得繩墨定。千門萬戶自在。答林擇之曰。近略整頓孟子說。見得此老直是把得定。但常放教到極險處。方與一幹轉。幹轉後便見天理人欲。直是判然。非有命世之才。見道

極分明不能如此。然亦只此便是英氣事處。便是才高無可依據處。學者亦不可不知也。問孟子露其才。蓋亦時然而已。豈孟子亦有戰國之習否。曰。亦是戰國之習。如三代人物。自是一般氣象。左傳所載春秋人物。又是一般氣象。戰國人物。又是一般氣象。

胡敬齋曰。孟子求放心。集義養氣。內外本末交盡也。孔子以下。才莫高於明道。莫大於孟子。孟子之高。與後世之高不同。孟子英氣渾化未盡。故有此迹。如泰山之高。根腳甚大。後世之高。下無根基。無實理。空自高大。

總論孔顏曾思孟

程子曰。仲尼元氣也。顏子春生也。孟子并秋殺盡見。仲尼無所不包。顏子示不違如愚之學於後世。有自然之和氣。不言而化者也。孟子則露其才。時然而已。仲尼天地也。顏子和風慶雲也。孟子泰山巖巖之氣象也。觀其言皆可以見之矣。仲尼無迹。顏子微有迹。孟子其迹著。孔子儘是明快人。顏子豈弟。孟子儘雄辯。魯衛齊梁之君。不足與有爲。孔孟非不知也。然自任以道。則無不可爲者也。孔子爲宰則爲宰。爲陪臣則爲陪臣。皆能發明大道。孟子必得賓師之位。然後能明其道。猶之有許大形象。然後爲泰山。許多水。然後爲海。以此未及孔子。問使孔孟同時。將與孔子並駕其說於天下耶。將學孔子耶。曰。安能並駕。雖顏子亦未達一間耳。顏孟雖無大優劣。觀其立言。孟子終未及顏子。顏子默識。曾子篤信。得聖人之道者二人也。顏回在陋巷。澹然進德。其聲氣若不可聞者。有孔子在焉。若孟子安

得不以行道爲己任哉。孟子有功於道，爲萬世之師，其才雄，只見雄才，便是不及孔子處。人須當學顏子，便入聖人氣象。人有顏子之德，則有孟子之事功。孟子之事功與禹稷並。

上蔡謝氏曰：孔子曰：事君盡禮，人以爲諂，當時諸國君相，怎生當得他聖人恁地禮數。是他只管行禮，又不與汝計較長短，與上大夫言，便閤閤如也，與下大夫言，便侃侃如也，冕者著者，見之便作，過之便趨。蓋其德全盛，自然到此，不是勉強做出來。氣象與孟子渾別。孟子說大人則藐之，勿視其巍巍然，猶自參較彼我，未有合一底氣象。人之氣稟不同，顏子似弱，孟子似強，顏子具體而微，所謂具體者，合下來有恁地氣象，但未彰著耳。微如易知，微知彰，微顯闡幽之微，孟子強勇，以身任道，後車數十乘，從者數百人，所至王侯，分庭抗禮，壁立萬仞，誰敢正覲著，非孟子恁地手腳也。撐拄此事不去，雖然，猶有大底氣象，未能消磨得盡，不然，藐大人等語言，不說出來，所以見他未至聖人地位。

朱子曰：孔門弟子，如子貢後來見識煞高，然終不及曾子。今人只見曾子唯一貫之旨，遂得道統之傳，此雖固然，但曾子平日，是箇剛毅有力量，壁立千仞底人，觀其所謂士，不可以不弘毅，可以託六尺之孤，可以寄百里之命，臨大節而不可奪，晉楚之富，不可及也，彼以其富，我以吾仁，彼以其爵，我以吾義，吾何慊乎哉。底言語，可見雖是做工夫處，比顏子覺麤，然緣他資質剛毅，先自把捉得定，故得卒傳夫子之道。後來有子思、孟子，其傳永遠，孟子氣象尤可見。問顏淵仲弓不同，曰：聖人之德，自是無不備，其次則自是易得不備。如顏子已是煞周全了，只比之聖人，更有些未完。如仲弓則偏於滂篤，而少顏子

剛明之意。孟子才高，學之無可依據，爲他元來見識自高。顏子才雖未嘗不高，然其學卻細膩切實，所以學者有用力處。孟子終是蘊。

魯齋許氏曰：陽貨以不仁不智劫聖人，聖人應得甚閒暇，他人則或以卑遜取辱，或以剛直取禍，或不能禦其勃然之勢，必不得停當。聖人則辭遜而不卑，道存而不亢，或曰：孟子遭此如何？曰：必露精神。

胡敬齋曰：顏子最好處，是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孟子最好處，是善端之發，便能擴充以至其極。今人見好事不肯做，故不濟事。若因善端之發，不肯放過，直做到底，真箇難及。便是顏孟復生。論德則顏子優於孟子，論才只一般。顏子之才密，孟子之才大。孟子才高，在心性源頭上理會，曰：存心養性，曰：求放心，擴充四端之類。其曰操，曰存，曰養，曰求，曰擴充，孟子工夫，便在此下手。非有孟子天資，使無可依據，故孔子只教人忠信篤敬，博文約禮，便有依據持循，而心性工夫，亦無不盡矣。河洛之教，實祖孔子，故主敬主一，整齊嚴肅，整衣冠，齊容貌，格物窮理，益詳益盡。學者亦不患無依歸下手處矣。

孔孟門人

或問孔子許子路升堂，其品第甚高，何以見？龜山楊氏曰：觀其死，猶不忘結纓，非其所養素定，何能爾耶？苟非其人，則遑遽急迫之際，方寸亂矣。

朱子曰：曾點有康節底意思，將那一箇物玩弄。曾點開闔漆雕開深穩。子路仕衛之失，前輩論之多矣。然卻是見不到，非知其非義而苟爲也。問孔門學者如子張，全然務外，不知如何地學，卻如此曰：

也。干他學甚事。他在聖門。亦豈不曉得爲學之要。只是資質是箇務外底人。所以終身只是這意思。子路是箇好勇底人。終身只說出那勇的話。而今學者。閒時都會說道理。當如何。只是臨事時。依前只是他那本來底面目出來。都不如那閒時所說者。子張是箇務外底人。子游是箇高簡虛曠。不屑細務底人。子夏是箇謹守規矩。嚴毅底人。吳公言。偃悅周公仲尼之道。而北學於中國。身通受業。遂因文學以得聖人之一體。豈不可謂豪傑之士哉。今以論語攷其話言。類皆簡易疏通。高暢宏達。其曰本之則無者。雖若見詘於子夏。然要爲知有本也。則其所謂文學。固宜有以異乎今世之文學矣。旣又考其行事。則武城之政。不小其邑。而必以詩書禮樂爲先務。其視有勇足民之效。蓋有不足爲者。至使聖師爲之筦爾而笑。則其與之之意。豈淺淺哉。及其取人。則又以一事之細。而得滅明之賢。亦其意氣之感。默有以相契者。以故近世論者。意其爲人必當敏於聞道。而不滯於形器。豈所謂南方之學得其精華者。乃自古而已然也耶。問孟子恁地。而公孫萬章之徒。皆無所得。曰。他只是逐孟子上上下下。不曾自去理會。又曰。孔子於門人恁地提撕警覺。尙有多少病痛。

西山真氏曰。閔子言行。見於論語者。惟四章。合而觀之。見其躬至孝之行。辭不義之祿。氣和而正。言謹而確。此其所以亞於顏淵。而與曾子並稱也歟。

學規類編卷之二十五

諸儒

周子

山谷黃氏曰。茂叔人品甚高。胸中灑落。如光風霽月。好讀書雅意林壑。初不爲人窘束。短於取名而惠於求志。薄於傲福而厚於得民。非於奉身而燕及婢嫠。陋於希世而尙友千古。

程子曰。自再見茂叔後。吟風弄月以歸。有吾與點也之意。又曰。茂叔窗前草不除。問之。云與自家意思一般。

延平李氏曰。黃山谷謂周子灑落如光風霽月。此善形容有道者氣象。

朱子曰。周子看得這理熟。縱橫妙用。只是這數箇字。都括盡了。周子從理處看。邵子從數處看。都只是這理。劉砥曰。畢竟理較精粹。曰。從理上看。則用處大。數自是細碎。

南軒張氏曰。先生之學。淵源精粹。實自得於其心。而其妙乃在太極一圖。窮二氣之所根。極萬物之所行。而明主靜之爲本。以見聖人之所以立人極。而君子之所當修爲者。故其所養內充。闡然而日章。雖不得大施於時。而莅官所至。如春風和氣。隨時發見。被飾萬物。百世之下。聞其風者。猶將咨嗟興起之不

暇。

鶴山魏氏曰。周子奮自南服。超然獨得。以上承孔孟氏垂絕之緒。河南二程子。神交心契。相與疏濬闡明。而聖道復著。曰誠。曰仁。曰太極。曰性命。曰陰陽。曰鬼神。曰義利。綱條彪列。分限曉然。學者始有所準的。於是知身之貴。果可以位天地。育萬物。果可以爲堯舜。爲周公仲尼。而其求端用力。又不出乎暗室屋漏之隱。躬行日用之近。亦非若異端之虛寂。百氏之支離也。

程子明道

伊川序先生行實曰。先生資稟既異。而充養有道。純粹如精金。溫潤如良玉。寬而有制。和而不流。忠誠貫於金石。孝弟通於神明。視其色。其接物也。如春陽之溫。聽其言。其入人也。如時雨之潤。智懷洞然。徹視無間。測其蘊。則浩乎若滄溟之無際。極其德。美言蓋不足以形容。其行己。內主於敬。而行之以恕。見善若出。諸己不欲。弗施於人。居廣居而行大道。言有物而動有常。自十五六時。聞汝南周茂叔論道。遂厭科舉之業。慨然有求道之志。未知其要。汎濫於諸家。出入於老釋者幾十年。反求諸六經。而後得之。明於庶物。察於人倫。知盡性至命。必本於孝悌。窮神知化。由通於禮樂。辨異端似是之非。開百代未明之惑。秦漢而下。未有臻斯理也。謂孟子沒而聖學不傳。以興起斯文爲己任。其言曰。道之不明。異端害之也。昔之害近而易知。今之害深而難辨。昔之惑人也。乘其迷暗。今之惑人也。因其高明。自謂之窮神知化。而不足以開物成務。言爲無不周徧。實則外於倫理。窮深極微。而不可入堯舜之道。天下之學。非淺

陋固滯。則必入於此。自道之不明也。邪誕妖異之說競起。塗生民之耳目。溺天下於汙濁。雖高才明智。膠於見聞。醉生夢死。不自覺也。是皆正路之榛蕪。聖門之蔽塞。闢之而後可以入道。先生進將覺斯人。退將明之書。不幸早世。皆未及也。其言平易易知。賢愚皆獲其益。如羣飲於河。各充其量。其教人自致。知至於知止。誠意至於平天下。灑埽應對。至於窮理盡性。循循有序。其接物辨而不開。感而能通。教人而人易從。怒人而人不怨。賢愚善惡。咸得其心。狡僞者獻其誠。暴慢者致其恭。聞風者誠服。覲德者心醉。雖小人以趨向之異。顧於利害。時見排斥。退而省其私。未有不以先生爲君子也。

藍田呂氏曰。先生負特立之才。知大學之要。博聞彊記。躬行力究。察倫明物。極其所止。渙然心釋。洞見道體。其造於約也。雖事變之感不一。應之以是心而無窮。雖天下之理至衆。知反之吾身自足。其致於一體也。異端並立而不能移。聖人復起而不與易。其養之成也。和氣充浹。見於聲容。然望之崇深。不敢慢也。遇事優爲。從容不迫。然誠心懇惻。弗之措也。其自任之重也。寧學聖人而未至。不欲以一善成名。寧以一物不被澤爲己病。不欲以一時之利爲己功。其自信之篤也。吾志可行。不苟潔其去就。吾義所安。小官有所不屑也。

或曰。中心安仁者。天下一人而已。如伯萑莫將做天下一人看。龜山楊氏曰。固是。

武夷胡氏曰。聖人志在天下國家。與常人志在功名全別。元豐中有詔起呂申公。司馬溫公。溫公不起。明道作詩送申公。又詩寄溫公。其意直是眷眷在天下國家。雖然如此。於去就又卻分明。不放過一步。

薛文清曰。聖賢之忠厚不可當。如明道之去。分明不容於時。猶謂己學未至。當時誠意不能動人。其忠厚如此。

胡敬齋曰。明道所論十事。條理詳備。先王之法。盡於此矣。當時若能用之。從容三代之法。明道教養。選舉法。簡易明白。復古得賢。如反掌。伊川學制。則因時制而裁酌之。未免於課卷文字。朱子貢舉議。則欲救一時之弊。然終是費力。蓋半夾界事。最難做。須得君相有力量。一依先王之法。斟酌而行之。自然不費力。明道先生本領純。察理精。涵養熟。故不動聲色。天下之事。自治。涵育薰陶。而天下之心。自化。孔子以下第一人。明道天資高。本領純粹。其學自大本上流出。於細微處。又精盡。程子在主一無適上做工夫。所以其心純熟精明。以造夫聖也。

程子伊川

司馬光呂公著嘗言於朝曰。程頤之爲人。言必忠信。動遵禮義。實儒者之高蹈。聖世之逸民。又曰。頤道德純備。學問淵博。有經天緯地之才。有制禮作樂之具。實天民之先覺。聖代之真儒也。公著又言曰。程頤年三十四。有特立之操。出羣之姿。洞明經術。通古今治亂之要。實有經世濟物之才。非同拘士曲儒。徒有偏長。使在朝廷。必爲國器。

明道嘗曰。異日能尊師道。是吾弟。若接引後學。隨人才而成就之。則不敢讓。

朱子曰。先生游太學時。胡翼之方主教導。嘗以顏子所好何學論試諸生。得先生所試大驚。卽延見。處以

學職。呂希哲與先生鄰齋。首以師禮事焉。既而四方之士從游者日益衆。先生年十八。上書闕下。勸仁宗以王道爲心。生靈爲念。黜世俗之論。期非常之功。

薛文清曰。伊川經筵疏。皆格心之論。三代以下爲人臣者。但論政事人才而已。未有直從本原如程子之論也。

總論二程

滎陽呂氏曰。二程之學。以聖人爲必可學而至。而已必欲學而至於聖人。

武夷胡氏曰。程氏之文。於易則因理以明象。而知體用之一源。於春秋則見諸行事。而知聖人之大用。於諸經語孟則發其微指。而知求仁之方。入德之序。程氏之行。其行已接物。則忠誠動於州里。其事親從兄。則孝悌顯於家庭。其辭受取舍。非其道義。則一介不以取與諸人。雖祿之千鍾不顧也。昔嘗見鄒志完論近世人物。因問程明道如何。志完曰。此人得志。使萬物各得其所。又問伊川如何。曰。卻不得比明道。又問何以不得比。曰。爲有不通處。曰。伊川不通處。必有言行可證。願聞之。志完色動。徐曰。有一二事。恐門人或失其傳。後來在長沙再論二先生學術。志完卻曰。伊川見處極高。因問何以言之。曰。昔鮮于侁曾問顏子在陋巷不改其樂。不知所樂者何事。伊川卻問曰。尋常道顏子所樂者何。侁曰。不過是說顏子所樂者道。伊川曰。若說有道可樂。便不是顏子。以此知伊川見處極高。

五峯胡氏曰。二程倡久絕之學於今日。其功比於孔子作春秋。孟子闢楊墨。

朱子曰。明道伊川先生之學。以大學論語孟子中庸爲標指。而達於六經。使人讀書窮理。以誠其意。正其心。修其身。而自家而國以及於天下。其道坦而明。其說簡而通。其行端而實。是蓋將有以振百代之沈迷。而內之聖賢之域。其一時之事業詞章。論議氣節。所繫孰爲輕重。所施孰爲長短。當有能辨之者。明道德性寬大。規模廣闊。伊川氣質剛方。文理密察。其道雖同。而造德各異。故明道嘗爲條例司官。不以爲浼。而伊川所作行狀。乃獨不載其事。明道猶謂青苗可且放過。而伊川乃於西監一狀。較計如此。此可謂不同矣。然明道之放過。乃孔子之獵較爲兆。而伊川之一一理會。乃孟子之不見諸侯也。此亦何害其爲同耶。但明道所處。是大賢以上事。學者未至而輕議之。恐失所守。伊川所處雖高。然實中人皆可跂及。學者只當以此爲法。則庶乎寡過矣。然又當觀用之淺深。事之大小。裁酌其宜。難執一意。此君子所以貴窮理也。明道之言。發明極致。通透灑落。善開發人。伊川之言。卽事明理。質慤精深。尤耐咀嚼。然明道之言。一見便好。久看愈好。所以賢愚皆獲其益。伊川之言。乍見未好。久看方好。故非久於翫索者不能識其味。此其自任。所以有成人材尊師道之不同。明道渾然天成。不犯人力。伊川功夫造極。可奪天巧。明道語宏大。伊川語親切。伊川好學論。十八時作。明道十四五。便學聖人。二十及第。出去做官。一向長進。定性書。是二十二三時作。是時游山。許多詩甚好。問明道可比顏子。伊川可比孟子否。曰。明道可比顏子。孟子才高。恐伊川未到。孟子處。然伊川收束檢制處。孟子卻不能到。問明道到處響應。伊川入朝成許多事。此亦可見二人用處。曰。明道從容。伊川都挨不行。問伊川做時似

孟子否曰。孟子較活絡。問孟子做似伊川否。先生首肯。

南軒張氏曰。二先生所以教學者。不越於居敬窮理二事。取其書反覆讀之。則可以見。蓋居敬有力。則其所窮者愈精。窮理寢明。則其所居益有地。二者蓋互相發也。

胡敬齋曰。程子之學。是內裏本領極厚。漸次擴大。以致其極。朱子之學。是外面博求廣取。收入內裏。以克諸己。譬如人家。程子是田地基業充實。自然生出財穀。以致富。朱子是廣積錢穀。置立田地。以致富。用力雖異。其富則一也。但朱子喫了辛苦。明道固容易。伊川亦不甚費力。

張子

程子曰。子厚以禮教學者。最善使學者先有所據守。子厚才高。其學更先從雜博中過來。某接人多矣。不雜者三人。張子厚。邵堯夫。司馬君實。答橫渠書曰。所論大槩。有苦心極力之象。而無寬裕溫柔之氣。非明睿所照而考索至此。故意屢偏而言多窒。小出入時有之。明睿所照者。如目所睹。纖微盡識之矣。考索至者。如揣料於物。約見髣髴耳。能無差乎。更望完養思慮。涵泳義理。他日自當條暢。

呂晦叔薦先生於朝曰。張載學有本原。西方之學者皆宗之。神宗卽命召見。問治道。皆以復三代爲對。他日見執政。執政語之曰。新政之更懼不能任事。求助於子。何如。先生曰。朝廷將大有爲。天下士願與下風。若與人爲善。則孰敢不盡。如教玉人追琢。則人亦有不能。執政默然。

藍田呂氏曰。先生志氣不羣。少孤自立。無所不學。與邠人焦寅游。寅喜談兵。先生說其言。當康定用兵時。

年十八。慨然以功名自許。上書謁范文正公。公一見。知其遠器。欲成就之。乃責之曰。儒者自有名教。何事於兵。因勸讀中庸。先生讀其書。雖愛之。猶未以爲足也。於是又訪諸釋老之書。參年盡究其說。知無所得。反而求之六經。嘉祐初。見洛陽程伯淳。正叔。昆弟於京師。共語道學之要。先生渙然自信曰。吾道自足。何事旁求。乃盡棄異學。澹如也。閒起從仕。日益久。學益明。方未第時。文潞公以故相判長安。閒先生名行之美。聘以束帛。延之學宮。異其禮際。士子矜式焉。晚自崇文移疾西歸。終日危坐一室。左右簡編。俯而讀。仰而思。有得則識之。或終夜起坐。取燭以書。其志道精思。未始須臾息。亦未嘗須臾忘也。學者有問。多告以知禮成性。變化氣質之道。學必如聖人而後已。聞者莫不動心有進。而自得之者。窮神知化。一天人。立大本。斥異學。自孟子以來。未之有也。先生氣質剛毅。德盛貌嚴。然與人居。久而日親。其治家接物。大要正己以感人。人未之信。反躬自治。不以語人。雖有未喻。安行而無悔。故識與不識。聞風而畏。聞人之善。喜見顏色。答問學者。雖多不倦。有不能者。未嘗不開其端。有可語者。必丁寧以誨之。惟恐其成就之晚。

廣平游氏曰。子厚學成德尊。與孟子比。然猶祕其學。明道曰。處今之時。當隨其資教之。雖識有明暗。亦各有得焉。子厚用其言。故關中學者。躬行之多。與洛人並。

問橫渠似孟子否。朱子曰。橫渠嚴密。孟子宏闊。又問孟子平正。橫渠高處太高。僻處太僻。曰。是。又曰。橫渠之於程子。猶伯夷伊尹之於孔子。明道之學。從容涵泳之味。洽。橫渠之學。苦心力索之功深。

西山真氏曰。張子有言。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極。爲前聖繼絕學。爲萬世開太平。又曰。此道自孟子後。千有餘歲。若天不欲此道復明。則不使今人有知者。既使人有知者。則必有復明之理。此皆先生以道自任之意。

胡敬齋曰。橫渠十五年。做恭而安不成。是橫渠持身謹嚴。少寬裕溫柔之氣。亦可見其工夫親切。但未至自然。終是些病痛。

邵子

程子曰。邵堯夫先生始學於百原。堅苦刻厲。冬不爐。夏不扇。夜不就席者數年。衛人賢之。先生歎曰。昔人尙友於古。而吾未嘗及四方。遽可已乎。於是走吳。適楚。過齊魯。客梁晉。久之而歸。曰。道其在是矣。蓋始有定居之意。先生少時。自雄其材。慷慨有大志。既學力慕高遠。謂先王之事爲可必致。及其學益老。德益卻。玩心高明。觀於天地之運化。陰陽之消長。以達乎萬物之變。然後頽然其順。浩然其歸。在洛幾三十年。始至蓬華環堵。不蔽風雨。躬爨以養其父母。居之裕如。講學於家。未嘗強以語人。而就問者日衆。鄉里化之。遠近尊之。士人之道洛者。有不之公府。而必之先生之廬。先生德氣粹然。望之可知其賢。然不事表暴。不設防畛。正而不諒。通而不汙。清明坦夷。洞徹中外。接人無貴賤親疏之閒。羣居燕飲。笑語終日。不敢甚異於人。顧吾所樂何如耳。病畏寒暑。常以春秋時行游城中。士大夫家聽其車音。倒屣迎致。雖兒童奴隸。皆知歡喜尊奉。其與人言。必依於孝弟忠信。樂道人之善。而未嘗及其惡。故賢者悅其

德不賢者服其化。所以厚風俗、成人材者。先生之功多矣。謂周純明曰：吾從堯夫先生游，聽其議論，振古之豪傑也。惜其無所用於世。周曰：所言如何？曰：內聖外王之道也。堯夫襟懷放曠，如空中樓閣，四通八達也。堯夫詩云：梧桐月向懷中照，楊柳風來面上吹。真風流人豪也。世之博文強識者衆矣。其終未有不入於禪學者。特立不惑。子厚堯夫而已。然其說之流，亦未免於有弊也。子厚堯夫之學，善自開大者也。堯夫細行或不謹，而其卷舒運用亦熟矣。

問堯夫所學如何。上蔡謝氏曰：與聖門卻不同。問何故卻不同？曰：他也只要見物理到逼真處，不下工夫。便差卻。問何故卻不著工夫？曰：爲他見得天地進退萬物消長之理，便敢做大。於聖門下學上達底事，更不施功。堯夫精易之數，事物之成敗始終，人之禍福修短，算得來無毫髮差錯。如指此屋，便知起於何時。至某年月日而壞，無不如其言。然二程不貴其術。堯夫喫不過一日。問伊川曰：今歲雷從甚處起？伊川曰：起處起。如堯夫必用推算，某更無許多事。邵卽默然。

朱子曰：康節本是要出來有爲的人，然又不肯深犯手做。凡事直待可做處，方試爲之。纔覺難，便拽身退。正張子房之流。康節學於李挺之，請曰：願先生微開其端，毋竟其說。此意極好。學者當然須是自理會出來便好。伊川之學，於大體上瑩徹，於小小節目上，猶有疏處。康節能得事物之變，卻於大體上，有未瑩處。問近日學者，有厭拘檢、樂舒放、惡精詳、喜簡便者，皆欲慕邵堯夫之爲人。曰：邵子這道理，豈易及哉。他腹裏有這箇學，能包括宇宙，終始古今，如何不做得大，放得下。今人卻恃箇甚，後敢如此。

因誦其詩云。日月星辰高照耀。皇天帝伯大鋪舒。可謂人豪矣。康節之學。其骨髓在皇極經世。其花草便是詩。又曰。他都是有箇自私利底意。所以明道有要之。不可以治天下國家之說。問先生須得邵堯夫先知之術。先生久之曰。吾之所知者。惠迪吉。從逆凶。滿招損。謙受益。若是明日晴。後日雨。吾又安能知耶。

胡敬齋曰。孟子朱子邵子。天資俱極其大。惜乎邵子稍偏而未盡下學工夫。孟子朱子。盡下學工夫。所以能充實其大也。周濂溪於道理本原處。見得分明精切。故異端害不得。邵康節於先天圖。見得天理進退消長循環極分明。故異端惑不得。

程子門人

程子曰。呂與叔閒居中。某嘗窺之。必見其儼然危坐。可謂敦篤矣。學者須恭敬。但不可令拘迫。拘迫則難久也。呂和叔任道擔當。其風力甚勁。然深潛縝密。有所不逮於與叔。范滄夫色溫而氣和。其人如玉。尤可以開陳是非。導人主之意。謝良佐記問甚博。曰。賢卻記得許多。可謂玩物喪志。良佐身汗面赤。曰。此便是惻隱之心。尹焞魯張繹俊。俊恐過之。魯者終有守也。

龜山楊氏曰。游定夫與兄醇。俱以文行知名於時。所交皆天下豪英。定夫雖少。而一時老師宿儒咸推先之。伊川以事至京師。一見謂其資可適道。時明道知扶溝縣。兄弟方以倡明道學爲己任。設庠序。聚邑人子弟教之。召定夫來職學事。定夫欣然往從之。倡其微言。於是盡棄其學焉。定夫自幼不羣。讀

書一過目。輒成誦。比壯益自力。心傳目到。不爲世儒之習。誠於中。形諸外。儀容辭令。燦然有文。望之知爲成德君子也。其事親無違。交朋友有信。莅官遇僚吏。有恩意。人樂於自盡。而無敢慢其令者。惠政在民。戴之如父母。故去則見思。愈久而不忘。若其道學。足以覺斯人。餘潤足以澤天下。遭時清明。不究所用。士論甚惜之。

上蔡謝氏曰。昔在二程先生門下。明道最愛中立。伊川最愛定夫。觀二人氣象亦相似。

和靖尹氏曰。謝顯道習舉業。已知名。往扶溝。見明道先生。受學志甚篤。明道一日謂之曰。爾輩在此相從。只是學某言語。故其學心口不相應。盍若行之。請問焉。曰。且靜坐。伊川每見人靜坐。便歎其善學。周恭叔未三十。見伊川。持身嚴苦。塊然一室。未嘗窺牖。幼議母黨之女。登科後。其女雙瞽。遂娶焉。愛過常人。伊川曰。頤未三十時。亦做不得此事。

華陽范氏曰。朱光庭初受學於安定先生。告以爲學之本。主於忠信。既終身力行之。及見二程先生。而聞格物致知爲進道之門。正心誠意爲入德之方。服行其教。造次不忘。嘗謂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者。惟孔孟爲然。故力排異端。以扶聖道。

武夷胡氏曰。河南二程先生。得孟子不傳之學於遺經。以倡天下。而升堂觀奧。號稱高弟。在南方則廣平游定夫。上蔡謝顯道。龜山楊中立。三人是也。

陳氏淵曰。明道在潁昌時。龜山先生因往從學。明道甚喜。每言曰。楊君最會得容易。及歸。送之出門。謂坐

客曰：吾道南矣。又曰：謝顯道爲人誠實，但聰悟不及先生。明道每言楊君聰明，謝君如水投石，然亦未嘗不稱其善。伊川自涪歸，見學者凋落，多從佛學，獨先生與謝丈不變。因歎曰：學者皆流於禪矣。惟
有楊謝二君長進。

馮氏忠恕曰：和靖言嘗侍坐伊川，問曰：張繹每聞先生語，往往言下解悟。焯聞先生語，須再三尋思，或更請問，然後解悟。然他日持守，恐繹不及焯。伊川以爲然。伊川歿未幾，思叔亦歿。和靖被召，嘗曰：思叔若在，到今自當召用，必能有爲於世。

呂氏稽中曰：尹和靖應進士舉，策問議誅元祐貴人。和靖曰：噫，尙可以干祿乎哉？不對而出，告於程子曰：吾不復應進士舉矣。程子曰：子有母在，和靖歸告其母，母曰：吾知汝以爲善養，不知汝以祿養。於是退，不復就舉。程子聞之曰：賢哉母也。大觀中，新學日興，有言者曰：程頤倡爲異端，尹焯、張繹爲之左右，和靖遂不欲仕，而聲聞益盛，德益成。同門之士，皆尊畏之。伊川曰：我死而不失其正，尹氏子也。

呂氏本中曰：龜山天資仁厚，寬大能容物，又不見其涯涘，不爲崖異絕俗之行，以求世俗名譽。與人交，始終如一，性至孝，幼喪母，哀毀如成人。事繼母尤謹。熙寧中，旣舉進士，得官，聞河南兩程先生之道，卽往從學。旣歸，閒居桑年，沈浸經書，推廣師說，窮探力索，務極其趣，涵蓄廣大，而不敢輕自肆也。本中嘗聞於先輩長者，以爲明道先生溫然純粹，終身無疾言遽色，先生實似之。

朱子曰：呂與叔惜乎壽不永，如天假之年，必所見又別。程子稱其深潛縝密，可見他資質好，又能涵養。某

若只如呂年，亦不見得到此田地矣。與叔本是箇剛底氣質，涵養得到，所以如此。故聖人以剛之德爲君子，柔爲小人。若有其剛矣，須除去那剛之病，全其爲剛之德，相次可以爲學。若不剛，終是不能成。

定夫事業，不得大施，獨有中庸論孟說垂於世，考其師友所稱，味其話言所傳，則夫造道之深，流風之遠，有可得而推者矣。龜山之出，人多議之，惟胡文定之言曰：「當時若能聽用，決須救得一半。」此語最

公。上蔡爲人，英果明決，強力不倦，克己復禮，日有課程。所著論語說及門人所記遺語，皆行於世。如

以生意論仁，以實理論誠，以常惺惺論敬，以求是論窮理，其命意皆精當，而直指窮理居敬爲入德之門，則又最得明道教人之綱領。嘗宰德安府之應城，胡文定以典學使者行部過之，不敢問以職事，顧

因介紹請以弟子禮見，入門見吏卒植立庭中，如土木偶人，肅然起敬，遂稟學焉。其同時及門之士，亦皆稱其言論闕肆，善啓發人，今讀其書，尙可想見也。某自少時，妄意爲學，卽賴先生之言以發其趣，而

平生所聞先生行事，又皆高邁卓絕，使人興起肅然，常懼其一旦泯滅而無傳也。上蔡語雖不能無過，然都是確實做工夫來。問人之病痛不一，各隨所偏處去。上蔡才高，所以病痛盡在於字，曰：「此說

是。」明道以上蔡記誦爲玩物喪志，蓋爲其意不是理會道理，只是誇多鬪靡爲能。若明道看史不蹉一字，則意思自別。此正爲己爲人之分。和靖持守有餘，而格物未至，故所見不精明，無活法。和靖

在程門，直是十分鈍底，被他只就一箇敬字上做工夫，終被他做得成。游楊謝諸公，當時已與其師

不相似，卻似別立一家。謝氏發明得較精彩，然多不穩貼，和靖語卻實，然意短不似謝氏發越。龜山語

錄與自作文又不相似。其文大。故照管不到。前面說如此。後面又都反了。緣他只依傍語句去。皆是不透。龜山年高。與叔年四十七。他文字大綱。立得腳來健多。有處說得好。又切。若有壽。必然進。游定夫學無人傳。無語錄。學者氣質上病最難救。如程門謝氏。便如師也。過游與楊。便如商也。不及皆是氣質上病。

南軒張氏曰。吳晦叔言。上蔡自見二先生。爲克己之學。有一研。平生極愛惜。遂去之。然猶往來於心。其天資最高。尙且如此。以見克己之難也。程倚因言。上蔡自謂後來於器物之類。置之只爲合要用。卻無健羨心。此工夫極至處。可謂勇矣。曰。上蔡偏處雖多。惟其勇。故工夫亦極至。龜山天資粹美。矯厲之工少。而涵養之工多。問游先生如何。曰。亞於二公。

西山真氏讀書記曰。游定夫嘗問謝顯道。公於外物一切放得下否。曰。實在上面做工夫來。人要富貴。要他做甚。必須有用處尋討。用處病根。將來斬斷。便沒事。平生未嘗干人。在書局亦不謁政府。或勸之。曰。他安能陶鑄。我自有的命在。

羅豫章

延平李氏曰。羅先生少從審律先生吳國華學。後見龜山。迺知舊學之差。三日驚汗浹背。曰。幾枉過了一生。於是謹守龜山之學。數年後。方心廣體胖。

朱子曰。龜山先生倡道東南。士之游其門者甚衆。然語其潛思力行。任重詣極。如羅公。蓋一人而已。

陳氏協曰。先生可謂有德有言之隱君子矣。當徽廟時。居鄉授徒。守道尤篤。而同郡李公侗傳其學。厥後朱子又得李公之傳。其道遂彰明於世。學者仰之如泰山北斗者。其端皆自公發之。公歿之後。既無子孫。及其遺言不多見於世。嘉定七年。郡守劉允濟始加摻訪。得公所著遵堯錄八卷。進之於朝。其書四萬言。大要謂藝祖開基。列聖繼統。若舜禹遵堯而不變。至元豐改制。皆自王安石作俑。勦爲功利之圖。浸兆裔夷之侮。是其賦畝不忘君之心。豈若沮溺輩素隱行怪之比邪。

李延平

朱子曰。先生資稟勁特。氣節豪邁。而充養完粹。無復圭角。精純之氣。達於面目。色溫言厲。神定氣和。語默動靜。端詳閒泰。自然之中。若有成法。平居恂恂。於事若無甚可否。及其酬酢事變。斷以義理。則有截然不可犯者。先生初閒。也是豪邁底人。到後來。也是磨琢之功。問先生所作李先生行狀云。終日危坐。以驗夫喜怒哀樂之前。氣象爲如何。而求所謂中者。與伊川之說。若不相似。曰。這處是舊日下得語太重。今以伊川之語格之。則其下工夫處。亦是有些子偏。只是被李先生靜得極了。便自見得。是有箇覺處。不似別人。今終日危坐。只是且收斂在此。勝如奔馳。若一向如此。又似坐禪入定。

胡文定

子寅字明仲號致堂
宏字仁仲號五峯附

上蔡謝氏嘗語朱震曰。胡康侯正如大冬嚴雪。百草萎死。而松柏挺然獨秀也。使其困厄如此。乃天將降大任焉耳。

河東侯氏曰。視不義富貴如浮雲者。當今天下。胡康侯一人耳。

朱子曰。公傳道伊洛。志在春秋。著書立言。格君垂後。所以明天理。正人心。扶三綱。敘九法者。深切著明。體用該貫。而其正色危言。據經論事。剛大正直之氣。亦無愧於古人。問文定卻是卓然有立。所謂非文王猶興者。曰。固是資質好。然在太學。多聞先生師友之訓。所以能然。其學問多得穎昌。靳裁之啓發。又曰。後來得之上蔡者多。文定大綱說得正。微細處。五峯尤精。大綱卻有病。致堂議論英發。人物偉然。向嘗侍之坐。見其數杯後。歌孔明出師表。誦張才叔自靖人自獻於先王義。陳了翁奏狀等。可謂豪傑之士也。讀史管見。乃嶺表所作。當時並無一冊文字。隨行。只是記憶。所以其閒有抵牾處。明仲甚畏仁仲議論。明仲亦自信不及。蓋人不可不遇敵己之人。仁仲當時無有能當之者。故恣其言說出來。然今觀明仲說較平正。

南軒張氏曰。文定雖不及河南之門。然與游楊。謝游。而講於其說。其自得之奧。在於春秋。被遇明時。執經入侍。正大之論。竦動當世。所以扶三綱。明大義。抑邪說。正人心。亦可謂有功於斯文矣。

朱子

勉齋黃氏曰。先生穎悟絕人。力行可畏。其所論難。體認切至。其爲學也。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居敬者。所以成始成終也。謂致知不以敬。則昏惑紛擾。無以察義理之歸。躬行不以敬。則怠惰放肆。無以致義理之實。持敬之方。莫先主一。既爲之箴以自儆。又筆之書以爲小學大學。皆本於此。終日儼然。端

坐一室。討論典則。未嘗少懈。自吾一心一身。以至萬事萬物。莫不有理。存此心於齊莊靜一之中。窮此理於學問思辨之際。皆有以見其所當然而不容已。與其所以然而不可易。然充其知而見於行者。未嘗不反之於身也。不睹不聞之前。所以戒懼者。愈嚴愈敬。隱微幽獨之際。所以省察者。愈精愈密。思慮未萌。而知覺不昧。事物既接。而品節不差。無所容乎人欲之私。而有以全乎天理之正。不安於偏見。不急於小成。而道之正統在是矣。其爲道也。有太極而陰陽分。有陰陽而五行具。稟陰陽之氣以生。則太極之理。各具於其中。天所賦爲命。人所受爲性。感於物爲情。統性情爲心。根於性則爲仁義禮智之德。發於情則爲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之端。形於身則爲手足耳目口鼻之用。見於事則爲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之常。求諸人則人之理不異於己。參諸物則物之理不異於人。貫徹古今。充塞宇宙。無一息之間斷。無一毫之虛闕。莫不析之極其精而不亂。然後合之。盡其大而無餘。先生之於道。可謂建諸天地而不悖。質諸聖賢而無疑矣。故其得於己而爲德也。以一心而窮造化之原。盡性情之妙。達聖賢之蘊。以一身而體天地之運。備事物之理。任綱常之責。明足以察其微。剛足以任其重。弘足以致其廣。毅足以極其常。其存之也。虛而靜。其發之也。果而確。其用之也。應事接物而不窮。其守之也。歷變履險而不易。本末精麤。不見其或遺。表裏初終。不見其或異。至其養深積厚。矜持者純熟。嚴厲者和平。心不待操而存。義不待索而精。猶以爲義理無窮。歲月有限。常慊然有不足之意。蓋有日新又新不能自己者。而非後學之所可擬議也。其可見之行則修諸身者。其色莊。其言厲。其行舒而恭。其坐端而直。其閒居

也。未明而起。深衣幅巾方履。拜於家廟。以及先聖。退坐書室。几案必正。書籍器用必整。其飲食也。羹食行列有定位。匕箸舉措有定所。倦而休也。瞑目端坐。休而起也。整步徐行。中夜而寢。既寢而寤。則擁衾而坐。或至達旦。威儀容止之則。自少至老。祁寒盛暑。造次顛沛。未嘗有須臾之離也。行於家者。奉親極其孝。撫下極其慈。閨庭之間。內外斬斬。恩義之篤。怡怡如也。其祭祀也。事無鉅細。必誠必敬。小不如儀。則終日不樂。已祭無違禮。則油然而喜。死喪之際。哀戚備至。飲食衰絰。各稱其情。賓客往來。無不延遇。稱家有無。常盡其歡。於親故雖疏遠。必致其愛。於鄉閭雖微賤。必致其恭。吉凶慶弔。禮無所遺。賙卹問遺。恩無所闕。其自奉。則衣取蔽體。食取充腹。居止取足以障風雨。人不能堪。而處之裕如也。若其措諸事業。則州縣之施設。立朝之言論。經綸規畫。正大宏偉。亦可槩見。雖達而行道。不能施之一時。然退而明道。足以傳之萬代。謂聖賢道統之傳。散在方冊。聖賢之旨。不明。則道統之傳。始晦。於是竭其精力。以研窮聖賢之經訓。於大學中庸。則補其闕遺。別其次第。綱領條目。燦然復明。於語孟。則深原當時問答之意。使讀而味之者。如親見聖賢而面命之。於易與詩。則求其本義。攻其末失。深得古人遺意。於數千載之上。凡數經者。見諸傳註。其關於天命之微。人心之奧。入德之門。造道之闕者。既以極深研幾。探賾索隱。發其旨趣。而無所遺矣。至於一字未安。一詞未備。亦必沈潛反復。或達旦不寐。或彙日不倦。必求至當而後已。故章旨字義。至微至細。莫不理明辭順。易知易行。於書。則疑今文之艱澁。反不若古文之平易。於春秋。則疑聖心之正大。決不類傳註之穿鑿。於禮。則病王安石廢罷儀禮。而傳記獨存。於樂。則

憫後世律尺既亡而清濁無據。是數經者亦嘗討論本末。雖未能著爲成書。然其大旨固已獨得之矣。若歷代史記。則又考論西周以來。至於五代。取司馬公編年之書。緝以春秋紀事之法。綱舉而不繁。目張而不紊。國家之理亂。君臣之得失。如指諸掌。周程張邵之書。所以繼孔孟道統之傳。歷時未久。微言大義。鬱而不章。先生爲之哀集。發明而後。得以盛行於世。太極先天圖。精微廣博。不可涯涘。爲之解剝條畫。而後天地本原。聖賢蘊奧。不至於泯沒。程張門人。祖述其學。所得有淺深。所見有疏密。先生既爲之區別。以悉取其所長。至或識見小偏。流於異端者。亦必研窮剖析。而不沒其所短。南軒張公東萊呂公。同出其時。先生以其志同道合。樂與之友。至或識見少異。亦必講磨辨難。以一其歸。至若求道而過者。病傳註誦習之煩。以爲不立文字。可以識心見性。不假修爲。可以造道入德。守虛靈之識。而昧天理之真。借儒者之言。以文佛老之說。學者利其簡便。詆訾聖賢。捐棄經典。猖狂叫喚。側僻固陋。自以爲悟。立論愈下者。則又崇獎漢唐。比附三代。以便其計功謀利之私。二說並立。高者陷於空無。下者溺於卑陋。其害豈淺淺哉。先生力排之。俾不至亂吾道以惑天下。於是學者靡然向之。教人以大學語孟中庸。爲入道之序。而後及諸經。以爲不先乎大學。則無以提綱挈領。而盡語孟之精微。不參之論孟。則無以融會貫通。而極中庸之旨趣。然不會其極於中庸。則又何以建立大本。經綸大經。而讀天下之書。論天下之事哉。其於讀書也。必使之辨其音釋。正其章句。玩其辭。求其義。研精覃思。以究其所難。平心易氣。以聽其所自得。然爲己務實。辨別義利。毋自欺。謹其獨之戒。未嘗不三致意焉。蓋亦欲學者窮理反身。

而持之以敬也。從游之士，迭誦所習，以質其疑，意有未喻，則委曲告之而未嘗倦，問有未切，則反覆戒之而未嘗隱，務學篤則喜，見於言，進道難則憂，形於色，講論經典，商略古今，率至夜半，雖疾病支離，至諸生問辯，則脫然沈痾之去體，一日不講學，則惕然常以爲憂，振衣而來，遠自川蜀，文詞之傳，流及海外，至於夷狄，亦知慕其道，竊問其起居，窮鄉晚出家，蓄其書，私淑諸人者，不可勝數，先生旣沒，學者傳其書，信其道者益衆，亦足以見理義之感於人者深矣。繼往聖將微之緒，啓前賢未發之機，辨諸儒之得失，闢異端之訛繆，明大理，正人心，事業之大，又孰有加於此者。至若天文地志，律歷兵機，亦皆洞究淵微，文詞字畫，騷人才士，疲精竭神，常病其難，至先生未嘗用意，而亦皆動中規繩，可爲世法，是非資稟之異，學行之篤，安能事事物物，各當其理，而造其極哉。學修而道立，德成而行尊，見之事業者，又如此。秦漢以來，迂儒曲學，旣皆不足以望其藩牆，而近代諸儒，有志乎孔孟周程之學者，亦豈能以造其闢域哉。嗚呼！是殆天所以相斯文焉。篤生哲人，以大斯道之傳也。

鶴山魏氏曰：帝王不作，而洙泗之教興，微孟子吾不知大道之與異端，果孰爲勝負也。聖賢旣熄，而關洛之學興，微朱子亦未知聖傳之與俗學，果孰爲顯晦也。韓子謂孟子之功不在禹下，子謂朱子之功不在孟子下。

薛文清曰：三代而下，文武長才有武侯，數學之精有康節，道學之純有程朱，周程張朱有大功於天下，萬世不可勝言。於千餘年俗學異端淆亂駁雜中，剔撥出四書來，表章發明，遂使聖學晦而復明，大道

絕而復續。燦然各爲全書。流布四海。而俗學異端之說。自不得以干正。其功大矣。程朱之道。萬世之後。必有追崇盛於前時者。

胡敬齋曰。朱子在孝宗時。又與程子時不同。程子之時。只要修舉先王之政。南宋時。大段削弱。若不復仇。討罪。則三綱不振。人心沮喪。而國非其國矣。故修德用賢。練兵舉義。此處做得起。家國可振。王道可行。朱子直是勇。窮理便直是窮到底。作事直是做徹底。朱子體段大相似孟子。但孟子氣英邁。朱子氣豪雄。孟子工夫直截。朱子工夫周徧。看來朱子只任勇猛。做向前去。更不退縮。朱子直是豪氣。

張南軒

朱子曰。南軒張公。生有異質。穎悟夙成。忠獻愛之。自其幼學。而所以教者。莫非忠孝仁義之實。既長。命往從胡仁仲之門。問程氏學。先生一見。知其大器。卽以所聞孔門論仁親切之指告之。公退而思。若有得也。以書質焉。而先生報之曰。聖門有人。吾道幸矣。公以是益自奮勵。直以古之聖賢自期。作希顏錄一篇。蚤夜觀省。以自警策。所造既深遠矣。猶未敢自以爲足。則又取友四方。益務求其所未至。蓋玩索講評。踐行體驗。反覆不置者。十有餘年。然後昔之所造愈深遠。而反以得乎簡易平實之地。其於天下之理。蓋皆瞭然心目之間。而實有以見其不能已者。是以決之勇。行之力。而守之固。其所以篤於君親。一於道義。而沒世不忘者。初非有所勉慕而強爲之也。公爲人坦蕩明白。表裏洞然。詣理既精。信道又篤。其樂於聞過而勇於徙義。則又奮厲明決。無毫髮滯吝意。故其德日新。業日廣。而所以見於論說行事。

之間者。上下信之。至於如此。雖小人以其好惡之私。或能壅塞於一時。然至於公論之久長。蓋亦莫得而掩之也。公之教人。必使之先有以察乎義利之間。而後明理居敬。以造其極。其剖析開明。傾倒切至。必竭兩端而後已。平生所著書。惟論語說最後出。而洙泗言仁諸葛忠武侯傳爲成書。其他如書、詩、孟子、太極圖說、經世編年之屬。則猶欲稍更定焉。而未及也。然其提綱挈領。所以開悟後學。使不迷於所鄉。其功則已多矣。蓋其常言有曰。學莫先於義利之辨。而義也者。本心之所當爲。而不能自己。非有所爲而爲之者也。一有所爲而爲之。則皆人欲之私。而非天理之所存矣。嗚呼。至哉言也。其亦可謂擴前聖所未發。而同於性善養氣之功者歟。又曰。靖康之變。國家之禍極矣。小大之臣。奮不顧身。以任其責者。蓋無幾人。而其承家之孝。許國之忠。判決之明。計慮之審。又未有如公者。雖降命不長。不克卒就其業。然其志義偉然。死而後已。則質諸鬼神而不可誣也。某嘗竊病聖門之學不傳。而道術遂爲天下裂。士之醇慤者。拘於記誦。其敏秀者。銜於詞章。既皆不足以發明天理。而見諸人事。於是言理者。歸於老佛。而論事者。騖於管商。則於理事之正反。皆有以病焉。而去道益遠矣。中間河洛之間。先生君子。得其不傳之緒。而推明之。然今不能百年。而學者又失其指。近歲乃幸得吾友敬夫焉。而天下之士。乃有以理之未始不該於事。而事之未始不根於理也。敬夫最不可得。聽人說話。便肯改。敬夫見識純粹。踐行純實。使人望而敬之。敬夫學問愈高。所見卓然。議論出人意外。近讀其語說。不覺胷中灑然。誠可歎服。敬夫見處卓然。不可及。從游之久。反復開益爲多。但其天資明敏。從初不歷階級而得之。

故今日語人亦多失之太高。微夫見識極高，卻不耐事。呂伯恭學耐事，卻有病。

呂東萊

朱子曰：伯恭說義理，大多傷巧，未免杜撰。問東萊博學多識，則有之矣。守約恐未也。曰：然。問東萊之學，曰：伯恭於史分外子細，於經卻不甚理會。

西山真氏曰：呂成公所傳，中原之文獻也。其所闡釋，河洛之微言也。扶持絕學，有千載之功。教育英材，有數世之澤。

朱子門人

朱子曰：蔡神與博學強記，高簡廓落，易象之文，地理之記，無所不通。季通承父志，學行之餘，尤邃律歷，討論定著，遂成一家之言，使千古之誤，曠然一新，而溯其源流，皆有成法。季通有精詳之識，卓絕之才，不可屈之志，不可窮之辯。南軒云：亡吾道益孤，朋友亦難得十分。可指擬者，黃直卿、明容、端莊，造詣純篤，斯道有望於直卿者不輕。

西山真氏曰：季通師事文公，文公顧曰：季通，吾老友也。凡性與天道之妙，他弟子不得聞者，必以語季通焉。異篇輿傳，微辭邃旨，先令討究，而後折衷。先生於經，無所不通。嘗語三子曰：淵，汝宜紹吾易學。曰：沈，汝宜演吾皇極數。而春秋則以屬知方焉。仲默自勝衣趣拜，入則服膺父教，出則從晦庵游。晦庵晚年訓傳，諸經略備，獨書未及爲。環珉門下生，求可付者，遂以屬仲默。洪範之數，學者久失其傳。西山獨

心得之。然未及論著。亦曰成吾書者。沈也。

董氏謂曰。勉齋先生得紫陽之正傳。造詣精深。而見於講說者。特簡易明白。的當痛快。讀之使人興起。

真西山

勉齋黃氏曰。西山在朝。屢進危言。力扶大義。公論藉以開明。善類爲之踴躍。

吳郡李氏曰。子朱子沈潛乎性命。而發越乎詞章。先生心得其傳。汪洋乎翰墨。沈浸乎仁義。所入雖不同。其見於道一也。子朱子之道不盡行於時。故私淑諸其徒。先生之道。方大顯於世。蓋將公利澤於民物。所遭雖不同。其衣被萬世亦一也。

邵庵虞氏曰。先生大學衍義之書。本諸聖賢之學。以明帝王之治。據已往之迹。以待方來之事。慮周乎天下。憂及乎後世。君人之軌範。蓋莫備於斯焉。董仲舒曰。人主而不知春秋。前有讒而不知。後有賊而不見。此雖未敢上比於春秋。然有天下國家者。誠反覆於其言。則治亂之別。得失之故。情僞之變。其殆庶幾無隱者矣。

史傳云。自韓侂胄立僞學之名。以鋼善類。凡近世大儒之書。皆顯禁以絕之。德秀晚出。獨慨然以斯文自任。講習而服行之。黨禁既開。而正學遂明於天下。後世多其力也。

胡敬齋曰。自孟子後千四百年。無人見得此道分明。董子見其大意。孔明天資有暗合處。韓退之揣見髣髴。至程朱方見得盡。自朱子後。無人理會得透徹。真西山庶幾。

魏鶴山

邵庵虞氏曰。孔子顏子歿。其學不傳。曾子以其傳授子思。而孔子之精微。益以明著。孟子得以擴而充之。後千五百年。以至於宋。汝南周氏始有以繼顏子之絕學。傳之程伯淳氏。而正叔氏又深有取於曾子之學。以成己而教人。而張子厚氏又多得於孟子者也。顏曾之學。均出於夫子。豈有異哉。固其資之所及。而用力有不同焉者爾。朱元晦氏論定諸君子之言。而集其成。一時小人用事。惡其厲己。倡邪說以爲之禁。士大夫身蹈其禍。而學者公自絕以苟全。論世道者。能無盡然於茲乎。方是時。臨邛魏華父起於白鶴山下。奮然有以倡其說於摧廢之餘。拯其弊於口耳之末。故其立朝。惓惓焉以周程張朱四君子易名爲請。尊其統而接其傳。非直爲之名也。

許魯齋

牧庵姚氏曰。先生之學。一以朱子之言爲師。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始而行其家中。而及之人。故於魏於輝於秦。樞衣其門。所在林立。盛德之聲。昭聞於時。官諸胄學。其教也。入德之門。始惟由小學。而四書講貫之精。而後進於易書詩春秋。耳提而命者。莫不以孝弟忠信爲本。四方化之。雖吏爲師。刀筆筐篋之流。父以之訓其子。兄以之勗其弟者。亦惟以是爲先。語述作固不及朱子之富。而扶植人極。開世太平之功。不慚德焉。

陳氏剛曰。魏國文正公出學者。翕然師之。其學尊信朱子。而濂洛之道益明。使天下之人。皆知誦習程朱

之書以至於今者公之力也。

薛文清曰魯齋厭宋末文弊有從先進之意。自朱子沒而道之所寄不越乎言語文辭之間能因文辭而得朱子之心學者許魯齋一人而已。魯齋不對伐宋之謀伐國不問仁人之意也。

學規類編卷之二十六

辨別異端

程子曰：楊墨之害甚於申韓，佛老之害甚於楊墨。楊氏爲我，疑於仁；墨氏兼愛，疑於義。申韓則淺陋易見，故孟子只闢楊墨爲其惑世之甚也。佛老其言近理，又非楊墨之比，此所以爲害尤甚。楊墨之害亦經孟子闢之，所以廓如也。儒者潛心正道，不容有差，其始甚微，其終則不可救，如師也過，商也不及，於聖人。中道師只是過於厚些，商只是不及些，然而厚則漸至於兼愛，不及則便至於爲我，其過不及，同出於儒者，其末遂至楊墨。至於楊墨亦未至於無父無君，孟子推之，便至於此，蓋其差必至於是也。道之外無物，物之外無道，是天地之間無適而非道也。卽父子而父子在所親，卽君臣而君臣在所嚴，以至爲夫婦爲長幼爲朋友，無所爲而非道。此道所以不可須臾離也。然則毀人倫去四大者，其外於道也遠矣。故君子之於天下也，無適也，無莫也，義之與比。若有適有莫，則於道爲有閒，非天地之全也。彼釋氏之學，於敬以直內，則有之矣；義以方外，則未之有也。故滯固者入於枯槁，疏通者歸於恣肆。此佛之教，所以爲隘也。吾道則不然，率性而已，斯理也。聖人於易備言之，學者於釋氏之說，直須如淫聲、美色以遠之，不爾，則駸駸然入於其中矣。顏淵問爲邦，孔子旣告之以二帝三王之事，而復戒以放鄭聲，遠佞人，曰：鄭聲淫，佞人殆。彼佞人者，是他一邊佞耳，然而於己則危，只是能使人移，故危也。至於禹

之言曰。何畏乎巧言令色。直消言畏。只是須著如此戒慎。猶恐不免。釋氏之學。更不消言常戒。到自家自信後。便不能亂得。人有語導氣者。問先生曰。君亦有術乎。曰。吾嘗夏葛而冬裘。飢食而渴飲。節嗜慾。定心氣。如斯而已矣。佛氏不識陰陽晝夜死生古今。安得謂形而上者。與聖人同乎。釋氏之說。若欲窮其說而去取之。則其說未能窮。固已化而爲佛矣。只且於迹上考之。其設教如是。則其心果如何。固難爲取其心。不取其迹。有是心。則有是迹。王通言心迹之判。便是亂說。故不若且於迹上斷定。不與聖人合。其言有合處。則吾道固已有。有不合者。固所不取。如是立定卻省易。問神仙之說。有諸曰。若說白日飛昇之類。則無。若言居山林閒。保形煉氣。以延年益壽。則有之。譬如一爐火。真之風中。則易過。真之密室。則難過。有此理也。又問楊子言聖人不師仙。厥術異也。聖人能爲此等事否。曰。此是天地閒一賊。若非竊造化之機。安能延年。使聖人肯爲。周孔爲之矣。謝顯道舉佛說與吾儒同處爲問。曰。恁地同處雖多。只是本領。不是一齊差卻。

朱子答范伯崇曰。異端害正。固君子所當關。然須吾學旣明。洞見大本達道之全體。然後據天理以開有我之私。因彼非以察吾道之正。議論之間。彼此交盡。而內外之道。一以貫之。如孟子論養氣。而及告子義外之非。因夷子而發天理一本之大。此豈徒攻彼之失而已哉。所以推明吾學之極致本原。亦可謂無餘蘊矣。如此然後能距楊墨。而列於聖賢之徒。不然。譏譏相訾。以客氣爭勝負。是未免於前輩自敵之譏也。答江德功曰。近世學者。溺於佛學。本以聖賢之言爲卑近。而不滿於其意。顧天理民彝有不

容殄滅者。則又不能盡叛吾說。以歸於彼。兩者交戰於胷中。而不知所定。於是因其近似之言。以附會而說合之。凡吾教之以物言者。則挽而附之於己。以身言者。則引而納之於心。苟以幸其不異於彼。而便於出入。兩是之私。至於聖賢之本意。則雖知其不然。而有所不顧也。蓋其心自以爲吾之所見。已高於聖賢。可以咄嗟指顧。而左右之矣。又況推而高之。使其精神氣象。有加於前。則吾又爲有功於聖賢。何不可者。而不自知。其所謂高且深者。是乃所以卑且陋也。此近世雜學之士。心術隱微之大病。不但講說異同之間而已。不審賢者以爲如何。所厚者。謂父子兄弟骨肉之恩。理之所當然。而人心之不能已者。今必外此。而厚其身。則雖至六度萬行。具足圓滿。亦無以贖其不孝不弟之刑矣。答吳伯豐曰。異端之學。以性自私。固爲大病。然又不察氣質情欲之偏。而率意妄行。便謂無非至理。此尤害事。近世儒者之論。亦有近似之者。不可不察也。故所見愈高。所發愈暴。與陳伯堅曰。學者但當深窮聖經。使其反之於心。而安考之於經。而合驗之於外。而可行。則彼之妄言。一覽便破矣。若未到此。遽欲窮之。恐如河南夫子所謂。未必能窮而已。化爲釋氏矣。答胡季隨曰。遺書所云。釋氏有盡心知性。無存心養性。亦恐記錄者有誤。要之釋氏。只是恍惚之間。見得些心性影子。卻不會子細。見得真實心性。所以都不見裏面許多道理。政使有存養之功。亦只是存養得他所見底影子。固不可謂之無所見。亦不可謂之不能存養。但所見所養。非心性之真耳。

薛文清曰。聖人順天理而盡人倫。釋氏逆天理而滅人倫。釋子不問賢愚善惡。只順己者便是。孟子曰。

天之生物也。一本而世以三教並稱。則是天之生物。亦有三本邪。好異端者。天資高則淪於空虛。氣稟下則惑於罪福。萬物始終。乃陰陽造化自然之理。神仙者。必欲超出陰陽造化之理。以常存。必無此理。

胡敬齋曰。楊墨無父無君。老佛人倫物理滅盡。非楊墨比也。老氏談道德。然以虛無元妙爲道德。適足滅其道。德佛氏言心性。然以寂靜空豁爲心性。適以滅其心性。老氏雖虛無。然亦終不奈這道理。實有何故。滅不盡。禪家素淨打坐。只消一箇空字。把天下道理。滅迹掃盡。老氏說道德。釋氏說心經。故天資高者。往往從之。老氏以元妙爲道德。不從日用常行處體察。佛氏以虛靈爲心性。而不知五常仁義禮智信。所以雖似見其髣髴。而實非有見也。體用一源。非二事。人言老佛有體無用。此不然。豈有有體而無用者。若佛空其體而絕其用。禪學工夫。蓋緣體不立。故絕去外物。以求虛靜。使本體不昏。譬如伐去其木之枝幹。而專培養其根。伐之之久。則外之生意既絕。內之根本亦枯。所以培之者。適以速其朽壞。故禪學滅絕天理。最速且盡。老氏次之。功利者又次之也。釋氏是羈制其心之法。非存心之法。儒者只端嚴敬慎。每事精察。不敢漫爲。則心自存。釋氏則反觀內視。使心動不得。屏絕思慮。使心出不得。或算數珠念佛號。或視鼻端數息數。或屏絕人事。面壁端坐。或只守一箇念頭。再無他念。皆是制住此心。不使妄動雜思。以致虛靜。及羈制之久。則此心慣熟。亦不走作。噫。心具萬理。應萬事。反被羈制如此。此其所以天理人倫。事物滅絕。一歸於空寂。然心是靈物。既不走作。以至空寂之久。亦有許多聰明光

耀出來，只是正理滅絕，故猖狂顛倒也。或問今之儒者多入異教何也？曰：今之儒者多喜元妙愛虛靜，貪快樂，不會做博文約禮工夫，如何不入去？禪家存心有三樣：一是要無心空其心，一是羈制其心，一是照觀其心。儒家則內存誠敬，外盡義理而心存，故儒者心存，萬理森然具備。禪家心存而寂滅無理，儒者心存而有主，禪家心存而無主，儒家心存而活，異教心存而死，然則禪家非是能存其心，乃是空其心，死其心，制其心，作弄其心也。禪家害道最甚，是他做工夫與儒家最相似，他坐禪久定工夫，與儒家存心工夫相似，他們心空，與儒家虛心相似，他們靜坐，與儒家主靜相似，他們快樂，與儒家悅樂相似，他性周法界，與儒家萬物一體相似，他光明寂照，與儒家虛靈知覺相似，儒家說從身心上做工夫，他亦專要身心上做工夫，儒家說誠意，他便發誠心，故似是而非，莫過於禪家，所以害道尤甚。愚謂儒釋工夫，在源頭已不同矣。儒者工夫，自小學灑掃應對，周旋進退，詩書禮樂，愛親敬長，必恭必敬，無非存心養性之法，非僻之心在這裏已無及長，則主敬窮理，並進交養，戒謹恐懼，誠恐一事有差，則心無不存，理無不在。禪家只是默坐，誠心絕滅，思慮真求空寂，空寂之久，心能靈通，殊不知空寂之中，萬理滅絕，那些靈通只是自己精神意見，全不是道理，故他之心已與理二矣。既與理二，則凡所動作，任意爲之，以爲此卽是神通妙用，不用檢察，自然廣大無邊，又專一守此，以爲至元極妙，其空豁快樂者，以此性周法界者，以此光明寂照者，以此猖狂自恣者，以此背天逆地者，以此若儒家存心愈熟，則察理愈精，久則心與理一，動靜語默，酬酢舉措，無非天理發見流行，所以家齊國治，天下平，天地位。

萬物育是其功效自然之妙。豈禪家顛倒錯亂所能比哉。且禪家以作用是性。是認氣爲理。以形而下者。作形而上者。故滅絕天道。亦不自知矣。程子言其以管窺天。直見北斗處。朱子言於天理大本處。見得些分數者。蓋人之生都是乾道變化。各正性命處來。人之神識是保合太和裏面底事。他在此處。窺見些子。遂守定此物。不令亡失。則可以脫輪迴。再去奪胎出世。遂言他別有一箇真身。父母所生者。只是幻身。故不孝父母。殊不知乾道變化。已在父母身上。故氣盛則生子。氣衰則子繼。生生不窮。故此身此理。皆是父母所傳。若由你這箇真身。再去出世。則乾道變化。箇甚。人皆闢異端而恐其害道。然不知其陷溺之由。蓋其初只是清高隱僻之士。好清閒厭世俗之煩雜。及其久也。清靜寂滅。其心無所用。故縣空見出許多物事。以爲道德。以爲心性。以爲太極。學者須隨時收斂。隨事省察。方不陷溺。若聰明人。不去事理上體究。只憑自己意見。必喜高妙。必至陷溺。末世道喪。百病俱生。邪異蠱起。或專於記誦。或溺於詞章。或汨於功利。皆非善學者也。此不及者也。若好清高閒散者。多流於黃老。好高大寂靜者。多入於禪宗。此過中者也。又豈善學乎。今之朋友。多入禪學。亦勢之必然。蓋因小學大學之教不行。自幼無根本工夫。長又無窮理工夫。心要收。又難收。故厭紛擾。喜虛靜。又惡思慮之多。而遏絕之久。則必空。所以多流於禪也。今日異端。經程朱闢後。本不能害人。是學者不會做工夫。自流入去。病在不於小學四書近思錄上用功。

羅整庵曰。釋氏之明心見性。與吾儒之盡心知性。相似而實不同。蓋虛靈知覺。心之妙也。精微純一。性之

眞也。釋氏之學，大抵有見於心，無見於性。故其爲教，始則欲人盡離諸相，而求其所謂空。空卽虛也。旣則欲其卽相卽空，而契其所謂覺。覺卽知覺也。覺性旣得，則空相洞徹，神用無方，神卽靈也。凡釋氏之言性，窮其本末，要不出此三者。然此三者，皆心之妙，而豈性之謂哉。使其據所見及，復能向上尋之，帝降之衷，亦庶乎其可識矣。顧自以爲無上妙道，曾不知其終身尙有尋不到處，乃敢遂駕其說，以誤天下後世之人。至於廢棄人倫，滅絕天理，其貽禍之酷，可勝道哉。夫攻異端，闢邪說，孔氏之家法也。或乃陽離陰合，貌詆心從，以熒惑多士，號爲孔氏之徒，誰則信之。程子之闢佛氏，有云：自謂之窮神知化，而不足以開物成務，言爲無不周徧，實則外於倫理，窮深極微，而不可與入堯舜之道。卽其所言所造，而明指其罪過，誅絕之意，凜然辭氣之表矣。夫旣不足以開物成務，則不得謂之神化。倫理且棄而不顧，尙何周徧之有。堯舜之道，旣不可入，又何有於深微。蓋神化周徧深微之云，皆彼之所自謂，非吾聖人所謂神化周徧深微者也。今之道家，蓋源於古之巫祝，與老子殊不相干。老子誠亦異端，然其爲道，主於深根固蒂，長生久視而已。道德五千言具在於凡祈禳禁禱經呪符籙等事，初未有一言及之。而道家立教，乃推尊老子，寘之三清之列，以爲其教之所從出，不亦妄乎。古者用巫祝以事神，建其官，正其名，辨其物，蓋誠有以通乎幽明之故，故專其職，掌俾常一其心志，以導迎二氣之和，其義精矣。去古旣遠，精義浸失，而淫邪妖誕之說起，所謂經呪符籙，大抵皆秦漢間方士所爲，其泯滅而不傳者，計亦多矣。而終莫之能絕也。今之所傳，分明遠祖張道陵，近宗林靈素輩，雖其爲用，不出乎祈禳禁禱，然

既已失其精義。則所以交神明者。率非其道。徒滋益人心之惑。而重爲世道之害爾。望其消災而致福。不亦遠乎。蓋老子之善成其私。固聖門所不取。道陵輩之譸張爲幻。又老子之所不屑爲也。欲攻老氏者。須分爲二端。而各明辨其失。則吾之說爲有據。而彼雖桀黠。亦無所措其辭矣。有心必有意。心之官則思。是皆出於天命之自然。非人之所爲也。聖人所謂無意。無私意耳。所謂何思何慮。以曉夫懂懂往來者耳。書曰。思曰睿。睿作聖。非思則作聖何由。易曰。聖人立象以盡意。意若可無。其又何盡之有。故大學之教。不曰無意。惟曰誠意。中庸之訓。不曰無思。惟曰慎思。此吾儒入道之門。積德之基。窮理盡性。必由於此。斷斷乎其不可易者。安得舉異端之邪說以亂之哉。彼禪學者。惟以頓悟爲主。必欲掃除意見。屏絕思慮。將四方八面路頭。一齊塞住。使其心更無一線可通。牢關固閉。以冀其一旦忽然而有省。終其所見。不過靈覺之光景而已。性命之理。實未嘗有見也。安得舉此以亂吾儒窮理盡性之學哉。學術不明。爲害非細。言之不覺縷縷。千聖相傳。只是一理。堯舜禹湯所執之中。孔子所不踰之矩。顏子之所謂卓爾。子思之所謂上下察。孟子之所謂躍如。皆是物也。上聖大賢。惟其見之真。是以執之固。而行之盡。其次則博文約禮。吾夫子有明訓矣。蓋通天地人物。其理本一。而其分則殊。必有以察乎其分之殊。然後應酬之際。無或差謬。此博約所以爲吾儒之實學也。禪家所見。只是一片虛空。曠蕩境界。凡此理之在吾心。與其在事物者。竟不能識其至精至微之狀。爲何如。而顧以理爲障。故朱子謂禪家最怕人說這理字。誠切中其病矣。

學規類編卷之二十七

程明道請修學校尊師儒取士劄子

臣伏謂治天下以正風俗得賢才爲本。宋興百餘年。而教化未大醇。人情未盡美。士人微謙退之節。鄉閭無廉恥之行。刑雖繁而奸不止。官雖冗而材不足者。此蓋學校之不修。師儒之不尊。無以風勸養勵之使然耳。竊以去聖久遠。師道不立。儒者之學。歲於廢熄。惟朝廷崇尚教育之則。不日而復古者。一道德以同俗。苟師學不正。則道德何從而一方。今人執私見。家爲異說。支離經訓。無復統一道之不明不行。乃在於此。臣謂宜先禮命近侍賢儒。各以類舉。及百執事方岳州縣之吏。悉心推訪。凡有明先王之道。德業充備。足爲師表者。其次有篤志好學。材良行修者。皆以名聞。一作之士。朝廷當厚禮延聘。其餘命州縣敦遣。萃於京師。館之寬閒之宇。豐其廩餼。卹其家之有無。以大臣之賢。典領其事。俾羣儒朝夕相與講明正學。其道必本於人倫。明乎物理。其教自小學灑埽應對以往。修其孝悌忠信周旋禮樂。其所以誘掖激勵漸摩成就之道。皆有節序。其要在於擇善修身。至於化成天下。自鄉人而可至於聖人之道。其學行皆中於是者。爲成德。又其次取材識明達。可進於善者。使日受其業。稍久則舉其賢傑。以備高任。擇其學業大明。德義可尊者。爲大學之師。次以分教天下之學。始自藩府。至於列郡。擇士之願學。民之俊秀者入學。皆優其廩給。而蠲其身役。凡其有父母骨肉之養者。亦通其優游往來。以察其行。其大不率教者。斥之從

役。漸自大學及州郡之學。擇其道業之成。可爲人師者。使教於縣之學。如州郡之制。異日則十室之鄉。達於黨。遂皆當修其庠序之制。爲之立師。學者以次而察焉。縣令每歲與學之師。以鄉飲之禮。會其鄉老學者。衆推經明行修材能可任之士。升於州之學。以觀其實。學荒行虧者。罷歸而罪其吏與師。其升於州而當者。復其家之役。郡守又歲與學之師。行鄉飲酒之禮。大會羣士。以經義性行材能三物。賓興其士於太學。太學又聚而教之。其學不明。行不修。與材之下者。罷歸。以爲郡守學師之罪。升於太學者。亦聽其以時還鄉里。復來於學。太學歲論其賢者能者於朝。謂之選士。朝廷問之經。以考其言。試之職。以觀其材。然後辨論其等差。而命之秩。凡處郡縣之學與太學者。皆滿三歲。然後得充薦。其自州郡升於太學者。一歲而後薦。其有學行超卓。衆所信服者。雖不處於學。或處學而未久。亦得備數論薦。凡選士之法。皆以性行端潔。居家孝悌。有廉恥禮遜。通明學業。曉達治道者。在州縣之學。則先使其鄉里長老。次及學衆推之。在太學者。先使其同黨。次及博士。推之。其學之師與州縣之長。無或專其私。苟不以實。其懷奸罔上者。師長皆除其仕籍。終身不齒。失者亦奪官二等。勿以赦及去職論。州縣之長。莅事未滿半歲者。皆不薦。士師皆取學者成否之分數。爲之賞罰。凡公卿大夫之子弟。皆入學。在京師者入太學。在外者各入其所在州之學。謂之國子。其有當補蔭者。並如舊制。惟不選於學者。不授以職。每歲諸路。別言一路國子之秀者。升於太學。其升而不當者。罪其監司與州郡之師。太學歲論國子之有學行材能者於朝。其在學賓興考試之法。皆如選士。國子自入學。中外通及七年。或太學五年。年及三十以上。所學不成者。辨而爲二等。上者聽授

以筦庫之任。自非其後學業修進。中於論選。則不復使親民政。其下者。罷歸之。雖歲滿願畱學者。亦聽其在外。學七歲而不中升選者。皆論致太學而考察之。爲二等之法。國子之大不率教者。亦斥罷之。凡有職任之人。其學業材行應薦者。諸路及近侍以聞。處之太學。其論試亦如選士之法。取其賢能而進用之。凡國子之有官者。中選則增其秩。臣謂旣一以道德仁義教養之。又專以行實材學升進之。去其聲律小碎糊名謄錄一切無義理之弊。不數年間。學者靡然丕變矣。豈惟得士浸廣。天下風俗將日入醇正。王化之本也。臣謂帝王之道。莫尙於此。願陛下特畱宸意。爲萬世行之。

朱子學校貢舉私議

古者學校選舉之法。始於鄉黨。而達於國都。教之以德行道藝。而與其賢者能者。蓋其所以居之者無異處。所以官之者無異術。所以取之者無異路。是以士有定志。而無外慕。蚤夜孜孜。惟懼德業之不修。而不憂爵祿之未至。夫子所謂言寡尤。行寡悔。祿在其中。孟子所謂修其天爵。而人爵從之。蓋謂此也。若夫三代之教。藝爲最下。然皆猶有實用而不可闕。其爲法制之密。又足以爲治心養氣之助。而進於道德之歸。此古之爲法。所以能成人材而厚風俗。濟世務而興太平也。今之爲法不然。雖有鄉舉。而其取人之額不均。又設太學。利誘之一塗。監試漕試附試。詐冒之捷徑。以啓其奔趨流浪之意。其所以教者。旣不本於德行之實。而所謂藝者。又皆無用之空言。至於甚弊。則其所謂空言者。又皆怪妄無稽。而適足以敗壞學者之心志。是以人材日衰。風俗日薄。朝廷州縣。每有一事之可疑。則公卿大夫。官人百吏。愕眙相顧而不知

所出。是亦可驗其爲教之得失矣。而議者不知其病源之所在。反以程試文字之不工爲患。而倡爲混補之說。以益其弊。或者知其不可。又欲斟酌舉行。崇寧州縣三舍之法。而使歲貢選士於太學。其說雖若賢於混補之云。然果行此。則士之求入乎州學者必衆。而今州郡之學。錢糧有限。將廣其額。則食不足。將仍其舊。則其勢之偏。選之艱。而塗之狹。又將有甚於前日之解額少而無所容也。正使有以處之。然使游其閒者。校計得失於旦暮錙銖之間。不得寧息。是又不惟無益。而損莫大焉。亦非計之得也。蓋嘗思之。必欲乘時改制。以漸復先王之舊。而善今日之俗。則必如明道先生熙寧之議。然後可以大正其本。而盡革其末流之弊。如曰未暇。則莫若且均諸州之解額。以定其志。立德行之科。以厚其本。罷去詞賦。而分諸經子史時務之年。以齊其業。又使治經者必守家法。命題者必依章句。答義者必通貫經文。條舉衆說。而斷以己意。學校則遴選實有道德之人。使專教導。以來實學之士。裁減解額。舍選謬濫之恩。以塞利誘之塗。至於制科詞科武舉之屬。亦皆究其利病。而頗更其制。則有定志而無奔競之風。有實行而無空言之弊。有實學而無不可用之材矣。此其大略也。其詳則繼此而遂陳之。夫所以必均諸州之解額者。今之士子。不安於鄉舉。而爭趨大學。試者以其本州解額窄。而試者多。大學則解額闊。而試者少。本州只有解試一路。大學則兼有舍選之捷徑。又可以智巧而經營也。所以今日倡爲混補之說者。多是溫福處婺之人。而他州不與焉。非此數州之人。獨多躁競。而他州之人。無不廉退也。乃其勢驅之有不得不然者耳。然則今日欲求其弊。而不以大均解額爲先務。雖有良法。豈能有所補哉。故莫若先令禮部取見遂州三舉終場人

數。太學終場人數。解試亦以十分爲率而取。通比舊額都數。定以若干分爲率。而取其若干以爲新額。其一則萬人終場者。以百人爲額。更斟酌之。又損大學解額。舍選人分數。使與諸州。不至大段殊絕。其見住學人分數。權許仍舊。則士安其土。而無奔趨流浪之意矣。所以必立德行之科者。德行之於人大矣。然其實則皆人性所固有。人道所當爲。以其得之於心。故謂之德。以其行之於身。故謂之行。非固有所作爲增益。而欲爲觀聽之美也。士誠知用力於此。則不惟可以修身。而推之可以治人。又可以及夫天下國家。故古之教者。莫不以是爲先。若舜之命司徒。以敷五教。命典樂。以教胥子。皆此意也。至於成周而法始大備。故其人材之盛。風俗之美。後世莫能及之。漢室之初。尙有遺法。其選舉之目。必以敬長上。順鄉里。肅政教。出入不悖。所聞爲稱首。魏晉以來。雖不及古。然其九品中正之法。猶爲近之。及至隋唐。遂專以文詞取士。而尙德之舉。不復見矣。積至於今。流弊已極。其勢不可以不變。而欲變之。又不可不以其漸。故今莫若且以逐州新定解額之半。而又折其半以爲德行之科。如解額百人。則以二十五人爲德行科。蓋法行之初。恐考察未精。故且取其半。而又減其半。其餘五十人自依常法。明立所舉德行之目。如八行之類。專委逐縣令佐。從實按訪。於省試後。保明津遣赴州守倅審實。保明申部。於當年六月以前。以禮津遣。限本年内。到部撥入太學。於近上齋舍。安排而優其廩給。仍免課試長貳。以時延請詢考。至次年終。以次差充大小職事。又次年終。擇其尤異者。特薦補官。餘令特赴明年省試。比之餘人。倍其取人分數。如餘人二十取一。蓋解額中。已減其半矣。殿試各升一甲。其不中人。且令住學。以俟後舉。其行義有虧。學術無取。舉者亦當議罰。則士知實行之可貴。而不專事於空言矣。所以必罷詩賦者。空言本非所以教人。不足以得士。而詩賦又空

言之尤者。其無益於設教取士。章章明矣。然熙寧罷之。而議者不以爲是者。非罷詩賦之不善。乃專主王氏經義之不善也。故元祐初。議有改革。而司馬溫公呂申公。皆不欲復。其欲復之者。惟劉摯爲最力。然不過以考校之難而爲言耳。是其識之卑。而說之陋。豈足與議先王教學官人之本意哉。今當直罷無可疑者。如以習之者衆。未欲遽罷。則限以三舉。而遞損其取人之數。俟其爲之者少。而後罷之。則亦不駭於俗。而其弊可革矣。所以必分諸經。子史時務之年者。古者大學之教。以格物致知爲先。而其考校之法。又以九年知類通達。強立不反爲大成。蓋天下之事。皆學者所當知。而其理之載於經者。則各有所主。而不能相通也。況今樂經亡。而禮經缺。二戴之記。已非正經。而又廢其一焉。蓋經之所以爲教者。已不能備。而治之者。類皆舍其所難。而就其所易。僅窺其一。而不及其餘。則於天下之事。宜有不能盡通其理者矣。若諸子之學。同出於聖人。各有所長。而不能無所短。其長者固可以不學。而其所短亦不可以不辨也。至於諸史。則該古今興亡治亂得失之變。時務之大者。如禮樂制度。天文地理。兵謀刑法之屬。亦皆當世所須。而不可闕。皆不可以不之習也。然欲其一旦而盡通。則其勢將有所不能。而卒至於不行。若合所當讀之書。而分之。以年。使天下之士。各以三年而共通其三四之一。則亦若無甚難者。故今欲以易書詩爲一科。而子年年試之。周禮儀禮及二戴之禮爲一科。而卯年試之。春秋及三傳爲一科。而酉年試之。年分皆爲界。義各二道。諸經皆兼大學論語中庸孟子一道。論則分諸子爲四科。而分年以附焉。莊子則如荀揚王韓老字當別討論。分定年數。兼許於當年史傳中出論二道。策則諸史時務亦然。爲一科。新舊唐書五代史爲一科。通鑑爲一科。時務則

律歷地理爲一科。通禮新儀爲一科。兵法刑統敎令爲一科。通典爲一科。以次分年如經子之法。策各二道。

則士無不通之經。無不習之史。而皆可爲當世之用矣。其治經必專家。法者天下之理。固不外於人之一心。然聖賢之言。則有淵奧爾雅。而不可以臆斷者。其制度名物。行事本末。又非今日之見聞所能及也。故治經者。必因先儒已成之說。而推之。借曰未必盡是。亦當究其所以得失之故。而後可以反求諸心。而正其繆。此漢之諸儒。所以專門名家。各守師說。而不敢輕有變焉者也。但其守之太拘。而不能精思明辨。以求真是。則爲病耳。然以此之故。當時風俗。終是濃厚。近年以來。習俗苟偷。學無宗主。治經者不復讀其經之本文。與夫先儒之傳注。但取近時科舉中選之文。諷誦摹倣。擇取經中可爲題目之句。以意扭捏。妄作主張。明知不是經意。但取便於行文。不暇恤也。蓋諸經皆然。而春秋爲尤甚。主司不惟不知其繆。乃反以爲工。而寘之高等。習以成風。轉相祖述。慢侮聖言。日以益甚。名爲治經。而實爲經學之賊。號爲作文。而實爲文字之妖。不可坐視而不正也。今欲正之。莫若討論諸經之說。各立家法。而皆以注疏爲主。如易。則兼取胡瑗石介歐陽修王安石邵雍程頤張載呂大臨楊時書。則兼取劉敞王安石蘇軾程頤楊時暹說之葉夢得吳棫薛季宣呂祖謙詩。則兼取歐陽修蘇軾程頤張載王安石呂大臨楊時呂祖謙周禮。則劉敞王安石楊時儀禮。則劉敞二戴禮記。則劉敞程頤張載呂大臨春秋。則啖助趙正陸淳孫明復劉敞程頤胡安國大學論語中庸孟子。則又皆有集解等書。而蘇軾王雱吳棫胡寅等說亦可采。以上諸家。更加考訂增損。如劉彝等說。恐亦可取。令應舉人各占兩家以上。於家狀內及經義卷子第一行內。一般聲說。將來答義。則以本說爲主。而旁通他說。以辨其是非。則治經者。不敢妄牽

己意而必有據依矣。其命題所以必依章句者。今日治經者。既無家法。其穿鑿之弊。已不可勝言矣。而主司命題。又多爲新奇。以求出於舉子之所不意。於所當斷。而反連之。於所當連。而反斷之。大抵務欲無理可解。無說可通。以觀其倉卒之間。趨附離合之巧。其始蓋出於省試。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儀刑文王之。一題。然而當時傳聞。猶以爲怪。及今數年。則無題不然。而人亦不之怪矣。主司既以此倡之。舉子亦以此和之。平居講習。專務裁翦經文。巧爲鬪飭。以求合乎主司之意。其爲經學賊中之賊。文字妖中之妖。又不止於家法之不立而已也。今既各立家法。則此弊勢當自革。然恐主司習熟見聞。尙仍故態。卻使舉子愈有拘礙。不容下筆。願下諸路漕司。戒敕所差考試官。今後出題。須依章句。不得妄有附益翦裁。如有故違。許應舉人依經直答。以駁其繆。仍經本州及漕司陳訴。將命題人重作行遣。其諸州申到題目。亦令禮部國子監長貳看詳。糾舉譴罰。則主司不敢妄出怪題。而諸生得守家法。無復敢肆妖言矣。又按前賢文集。策問皆指事設疑。據實而問。多不過百十字。嘉祐治平以前。尙存舊體。而呂申公家傳記熙寧事。乃云有司發策問。必先稱頌時政。對者因大爲諛詞以應之。然則此風蓋未遠也。今亦宜爲之禁。使但條陳所問之疑。略如韓歐諸集之爲者。則亦可以觀士子之實學。而息其諛佞之姦心矣。其必使答義者通貫經文。條陳衆說。而斷以己意者。其說已略具於家法之條矣。蓋今日經學之難。不在於治經。而難於作義。大抵不問題之大小長短。而必欲分爲兩段。仍作兩句對偶破題。又須借用他語。以暗貼題中之字。必極於工巧。而後已。其後多者三二千言。別無他意。不過止是反復敷衍破題兩句之說而已。如此。不惟不成經學。亦

復不成文字而使學者卒歲窮年枉費日力以從事於其閒甚可惜也欲更其弊當更寫卷之式明著問目之文而疏其上下文通約三十字以上次列所治之說而論其意又次旁列他說而以己意反復辯析以求至當之歸但令直論聖賢本意與其施用之實不必如今日經義分段破題對偶敷衍之體每道只限五六百字以上則雖多增所治之經而答義不至枉費辭說日力亦有餘矣至於舊例經義禁引史傳乃王氏末流之弊而論子史者不復訂以經指又俗學卑近之失皆當有以正之使治經術者通古今議論者識原本則庶乎其學之至矣其學校必選實有道德之人使爲學官以來實學之士裁減解額舍選謬濫之恩以塞利誘之塗者古之太學主於教人而因以取士故士之來者爲義而不爲利且以本朝之事言之如李廌所記元祐侍講呂希哲之言曰仁宗之時太學之法寬簡國子先生必求天下賢士真可爲人師者就其中又擇其尤賢者如胡翼之之徒使專教導規矩之事故當是時天下之士不遠萬里來就師之其游太學者端爲道藝稱弟子者中心說而誠服之蓋猶有古法之遺意也熙寧以來此法浸壞所謂太學者但爲聲利之場而掌其教事者不過取其善爲科舉之文而嘗得雋於場屋者耳士之有志於義理者既無所求於學其奔趨幅湊而來者不過爲解額之濫舍選之私而已師生相視漠然如行路之人閒相與言亦未嘗開之以德行道藝之實而月書季考者又祇以促其嗜利苟得冒昧無恥之心殊非國家之所以立學教人之本意也欲革其弊莫若一遵仁皇之制擇士之有道德可爲人師者以爲學官而久其任使之講明道義以教訓其學者而又痛減解額之濫以還諸州罷去舍選謬濫之法而使爲

之師者。考察諸州所解德行之士。與諸生之賢者。而特命以官。則太學之教。不爲虛設。而彼懷利干進之流。自無所爲而至矣。如此。則待補之法。固可罷去。而混補者。又必使與諸州科舉同日引試。則彼有鄉舉之可望者。自不復來。而不患其紛冗矣。至於取人之數。則又嚴爲之額。而許其補中之人。從上幾分特赴省試。則其舍鄉舉而來赴補者。亦不爲甚失職矣。其計會監試漕試附試之類。亦當痛減分數。嚴立告賞。以絕其冒濫。其諸州教官。亦以德行人充。而責以教導之實。則州縣之學。亦稍知義理之教。而不但爲科舉之學矣。至於制舉。名爲賢良方正。而其實。但得記誦文詞之士。其所投進詞業。亦皆無用之空言。而程試論策。則又僅同覆射兒戲。初無益於治道。但爲仕宦之捷徑而已。詞科。則又習於詔諛夸大之詞。而競於駢儷刻雕之巧。尤非一以爲教。至於武舉。則其弊。又不異於儒學之陋也。欲革其弊。則制科當詔舉者。不取其記誦文詞。而取其行義器識。罷去詞業六論。而直使待對於廷。訪以時務之要。而不窮以隱僻難知之事。詞科。則當稍更其文字之體。使以深厚簡嚴爲主。而以能辨析利害敷陳法度爲工。武舉。則亦使學官做經義論策之制。參酌定議。頒下武經總要等書。而更加討論。補其遺逸。使之誦習。而立其科焉。則庶乎小大之材。各得有所成就。而不爲俗學之所病矣。夫如是。是以教明於上。俗美於下。先王之道。得以復明於世。而其遺風餘韻。又將有以及於方來。與夫規規然固守末流之弊法。而但欲小變一二於其間者。利害相絕。固有閒矣。草茅之慮。偶及於此。故敢私記其說。以爲當路之君子。其或將有取焉。

